

工程编号： 2408-440310-04-01-30856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 大山陂水库围网及亲水空间改造提升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业绩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5 月 6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提供投标人资质、公司注册人员数量等情况。 证明材料： 提供投标人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资质情况及注册人员情况截图，注册人员情况应与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执业注册人员信息查询系统相一致。
2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施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项目以完（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说明： ①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施工仅为其中一部分，投标人须明确业绩中施工部分工作内容及金额； ②在建项目投标人需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程规模、施工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施工许可证等电子文件，原件备查； ③已竣工项目投标人需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程规模、施工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关键页包含完（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完（竣）工时间等关键信息]等电子文件，原件备查； ④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为单独承担的业绩或作为联合体单位承担的业绩，均须清晰反映其自身作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的金额；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共同承担的业绩，合同须清晰反应投标人作为联合体方承担的工作内容或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承诺书；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证明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关键信息的，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⑤所提供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则计取证明材料前 5 项。
3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项目经理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已完成项目以完（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同等职务承担过的已完成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说明： ①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施工仅为其中一部分，投标人须明确业绩中施工部分工作内容及金额； ②投标人需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程规模、施工内

		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负责人信息、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关键页包含完(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完(竣)工时间等关键信息]、项目负责人任命书等能体现作为施工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的电子文件,原件备查; ③所提供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则计取证明材料前5项。
4	项目拟派人员配备情况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机构人员姓名、学历、专业、职称等信息,表格格式自拟。说明:①要求填报具有市政、土建、给排水及造价专业等机构人员配备表,专业以毕业证、职称证或注册证书上的注明为准,并提供机构人员个人简历及投标人为全部拟派团队人员在截标前3个月连续缴纳社保证明(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电子文件; ②证明文件:提供毕业证、职称证、注册证书等能体现人员信息的电子文件,原件备查。
5	投标人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获奖情况。说明:①提供获奖证书、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电子文件,原件备查; ②所提供获奖不超过5项,超过则计取证明材料前5项。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
7	投标人信用情况	1. 提供投标人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深圳市住建局上的“行政处罚”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 ; 2. 提供投标人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深圳市住建局上的“红色警示”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zjj.sz.gov.cn/ztfw/gcjs/cxda_zjhhsjs/index.html ; 3. 提供投标人企业在深圳市水务局系统上的“曝光台-市场主体不良行为信息”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swj.sz.gov.cn/xxgk/xmxxgk/pgt/scztblxwxx/index.html

		<p>； 4. 提供投标人企业在深圳市水务局系统上的“信用信息双公示-行政处罚（跳转信用中国·广东深圳）”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s://www.szcredit.org.cn/#/xygs/xygsList?currentTab=punishment。</p>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8
(一) 资质情况	8
1、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	9
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10
3、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1
(二) 注册人员情况	12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15
(一)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16
中标通知书	16
合同	17
验收报告	24
(二) 高铁绿廊公园	28
中标通知书	28
合同	29
验收报告	35
(三)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40
中标通知书	40
合同	41
验收报告	45
(四)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52
中标通知书	52
合同	53
合同补充协议	59
验收报告	62
(五)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	68
联合体协议	68
中标通知书	69
合同	70
验收报告	76
三、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8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82
项目经理--杨文慧	83
1、园林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83
2、毕业证	84
3、社保证明	85
4、业绩	86
4.1、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86
中标通知书	86
合同	87
验收报告	93
4.2、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97
中标通知书	97
合同	98
验收报告	103

获奖证书	109
四、项目拟派人员配备情况	110
(一) 项目经理--杨文慧	111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111
1、园林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112
2、毕业证	113
3、社保证明	114
4、业绩	115
4.1、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115
中标通知书	115
合同	116
验收报告	122
4.2、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126
中标通知书	126
合同	127
验收报告	132
获奖证书	138
(二) 技术负责人--邓满妮	139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139
1、园林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140
2、毕业证	141
3、社保证明	142
4、业绩--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143
中标通知书	143
合同	144
补充协议	150
验收报告	153
(三) 机电工程师--陈玉峰	159
机电工程师简历表	159
1、电气工程师职称证	159
2、毕业证	160
3、社保证明	161
(四) 造价工程师--缪钧华	162
造价工程师简历表	162
1、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	162
2、毕业证	164
3、社保证明	165
(五) 园林工程师--蒋三明	166
园林工程师简历表	166
1、风景园林工程师职称证	166
2、毕业证	167
3、社保证明	169
(六) 质量负责人-梁寿聪	170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170
1、质量员证	170

2、园林工程师职称证	171
3、毕业证	172
4、社保证明	173
(七) 安全负责人--刘保宁	174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174
1、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174
2、风景园林助理工程师职称证	175
3、毕业证	176
4、社保证明	177
(八) 质量员--刘恒发	178
质量员简历表	178
1、质量员证	178
2、毕业证	179
3、社保证明	180
(九) 安全员--蔡凯裕	181
安全员信息表	181
1、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181
2、毕业证	182
3、社保证明	183
(十) 施工员--黄昌俊	184
施工员简历表	184
1、施工员证	184
2、毕业证	185
3、社保证明	186
(十一) 材料员--刘顺	187
材料员简历表	187
1、材料员证	187
2、毕业证	188
3、社保证明	189
(十二) 资料员--王海琳	190
资料员简历表	190
1、资料员证	190
2、毕业证	191
3、社保证明	192
(十三) 劳务员--温丽娜	193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193
1、劳务员证	193
2、毕业证	194
3、社保证明	195
(十四) 机械员--路福林	196
机械员简历表	196
1、机械员证	196
2、毕业证	197
3、社保证明	198
五、投标人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199
(一) 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200

获奖证书	200
合同	201
补充协议	211
(二) 兴宁玖崇湖项目一期园林工程	217
获奖证书	217
合同	218
(三)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228
获奖证书	228
合同	229
(四) 松岗街道花卉主题公园新建工程[深圳市]	233
获奖证书	233
合同	234
(五) 坪山区 2018 年度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医疗卫生 A 类)园林景观工程项目	240
获奖证书	240
中标通知书	241
子项目 1、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42
合同	242
合同补充协议	250
子项目 2、坪山区敬老院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254
合同	254
合同补充协议	262
子项目 3、坪山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67
合同	267
合同补充协议	275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280
七、投标人信用情况	281
(一) 提供投标人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深圳市住建局上的“行政处罚”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 ；	281
投标人企业	281
拟派项目负责人	281
(二) 提供投标人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深圳市住建局上的“红色警示”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zjj.sz.gov.cn/ztfw/gcjs/cxda_zjhhsjs/index.html ；	282
投标人企业	282
拟派项目负责人	282
(三) 提供投标人企业在深圳市水务局系统上的“曝光台-市场主体不良行为信息”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swj.sz.gov.cn/xxgk/xmxxgk/pgt/scztblxwxx/index.html ；	283
(四) 提供投标人企业在深圳市水务局系统上的“信用信息双公示-行政处罚（跳转信用中国·广东深圳）”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s://www.szcredit.org.cn/#/xygs/xygsList?currentTab=punishment 。	285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 资质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企业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一照多址企业）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244076874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	2022-03-29	2027-03-2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2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4427163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4-11-01	2028-12-12		证书信息
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5-11-01	证书信息	
4		D344027961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5-11-01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证书信息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网站访问量

2
4
7
0
9
3
0
8
3
9

1、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71632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一照多址企业)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01日

3、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7961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一照多址企业)

有效期: 至2025年11月0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0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jt.gdic.net>

(二) 注册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注册类别	注册号	注册专业
1	肖玉妮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4343	土建
2	周瑞豪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09830	土建
3	刘丽芳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6059	土建
4	尚雯雯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6281	土建
5	缪钧华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64400018801	土建
6	袁剑越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07200900893	市政公用工程
7	杨文慧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13201305120	市政公用工程
8	刘丽芳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15201503455	市政公用工程
9	梁民标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18201900294	市政公用工程
10	黄小慧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20202115606	建筑工程
11	周瑞豪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21202124080	建筑工程
12	周瑞豪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21202124080	市政公用工程
13	唐带芳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23202311269	市政公用工程
14	罗思怡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23202311637	建筑工程
15	陈洪宇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23202320030	市政公用工程
16	叶子嘉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 2442024202409958	建筑工程
17	唐峰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7201849472	市政公用工程
18	覃杏景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0202108498	市政公用工程
19	洪浩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2202301868	市政公用工程
20	黄小慧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2202303139	市政公用工程
21	林壮红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3202401746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企业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一照多址企业）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肖玉妮	441422198*****2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4343	土建
2	周瑞豪	440301199*****1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09830	土建
3	刘丽芳	441622198*****6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6059	土建
4	尚奕奕	320721199*****2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6281	土建
5	缪钧华	440301196*****1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64400018801	土建
6	袁剑越	441624197*****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7200900893	市政公用工程
7	杨文慧	441422198*****4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305120	市政公用工程
8	刘丽芳	441622198*****6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3455	市政公用工程
9	梁民标	441882198*****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8201900294	市政公用工程
9	梁民标	441882198*****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8201900294	市政公用工程
10	黄小慧	441625199*****2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5606	建筑工程
11	周瑞豪	440301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4080	建筑工程
12	周瑞豪	440301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4080	市政公用工程
13	唐带芳	431122198*****2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269	市政公用工程
14	罗思怡	441622199*****4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637	建筑工程
15	陈洪宇	210724199*****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0030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1 条

<
1
2
>
前往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企业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一照多址企业）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叶子嘉	440301199*****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09958	建筑工程
17	唐峰	431121198*****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9472	市政公用工程
18	覃杏景	441224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8498	市政公用工程
19	洪浩	445121199*****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1868	市政公用工程
20	黄小慧	441625199*****2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3139	市政公用工程
21	林壮红	440582198*****2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746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1 条

< 1 **2** > 前往 2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竣工验收时间
1	深圳市龙华区 城市管理局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6302.838465	2021年4月21 日
2	深圳市光明区 城市管理和综 合执法局	高铁绿廊公园	2349.115815	2021年3月26 日
3	深圳市天健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 工程(二标段)	1529.954367	2021年12月31 日
4	深圳市大鹏新 区建筑工务署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 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 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 (施工)	7266.274693	2022年5月16 日
5	深圳市龙岗区 城市管理和综 合执法局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 公园	2087.134147	2024年8月30 日

(一)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1804240002001

标段名称: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中标价: 6302.838465万元

中标工期: 3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11-1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伍法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12-24



查验码: 1041727953268901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 包 人：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横跨龙华、大浪、福城街道，起点为深化快速路华荣路口往西 140 米，终点为观天路往北 1 公里处，长约 5970 米，总设计面积约 14.9 万平方米，项目通过拟对 1 座隧道、9 座跨线桥、4 座人行天桥、渠化岛、人行道等进行提升改造，优化绿化景观，同时完善照明、给排水等配套设施。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所涉及的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景观工程及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米宽: __米高: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开工日后顺延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叁佰零贰万捌仟叁佰捌拾肆元陆角伍分（¥63028384.6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柒万贰仟玖佰陆拾柒元柒角伍分（¥872967.7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玖仟（¥639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贰万（¥112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合同正文(含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补充条款)、补充协议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及本补充协议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12月28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订合同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0300053983602N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98 号 1

栋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33670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龙华支行

账号：44201555400058011111

经办人：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46040H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绿化大厦四楼

邮政编码：51804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121222

传真：0755-8312122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验收报告

深园绿竣—3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 2021年4月21日



园 林 绿 化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第 1 页 共 3 页

续深园绿竣—3

工程名称	深华快速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规模	面积约 14.9 万平方米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19年 4 月 28 日
勘察单位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4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翰博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期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6302.838465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万元)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验收范围及数量:

起点为深化快速路华荣路口往西 140 米, 终点为观天路往北 1 公里处, 长约 5970 米, 总面积约 14.9 万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座隧道、9 座跨线桥、4 座人行天桥、渠化岛、人行道等进行提升改造 (优化绿化景观、完善照明、给排水等配套设施)。具体工程量详见合同清单及竣工图。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竣工验收结论:

2021年1月4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工程正式竣工通过初验,绿化部分进入90天的养护管理期,2021年4月21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对该工程绿化部分进行养护管理工作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盖章) 刘庆煜 2021年4月21日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盖章) 袁恩军 2021年4月21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盖章) 秦梓 2021年4月21日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经一致通过 同意验收。  (盖章) 冯进华 2021年4月21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盖章) 董庆波 注册号23003753 有效期至2021.11.30 2021年4月21日	接算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第 3 页 共 3 页

续深园绿竣一3

依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验收规范、标准，经我站对工程质量验收工作进行监督，该工程质量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有关规定，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监督人员：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

年 月 日

经审查，工程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意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二) 高铁绿廊公园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190132001001

标段名称: 高铁绿廊公园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中标价: 2349.115815万元

中标工期: 92个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09-2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0-18

查验码: 918496798174451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2019-GC-010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高铁绿廊公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1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铁绿廊公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高铁绿廊公园属于光明凤凰城绿环规划公园, 北至科泰路, 东接华强产业园, 西至茶林路, 南抵侨凯路, 建设成综合公园, 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范围内的道路及铺装、景观建筑及构筑物、园林绿化、给排水、安防视频监控系统、公园配套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 / ___ %; 集体资本 ___ / ___ %; 民营资本 ___ / ___ %; 外商投资 ___ / ___ %; 混合经济 ___ / ___ %; 其他 ___ / 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高铁绿廊公园, 该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与凤凰街道交界区域, 项目北至科泰路, 东接华强产业园, 西至茶林路, 南抵侨凯路, 总面积约 6.74 万平方米, 内容为基于光明绿环规划红线范围内的现状分析及赣深铁路规划的影响等问题汇总的基础上, 提出针对解决现有问题的景观建设提升。其主要提升内容为园路及铺装、景观建筑及构筑物、绿化、给排水、安防视频监控。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米宽: __米高: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园林绿化工程约 6.74 万平方米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 庭院管: 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0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01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 / 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肆拾玖万壹仟壹佰伍拾捌元壹角伍分(¥23491158.1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 / ___ (¥ ___ / ___ 元)；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 / ___ (¥ ___ / ___ 元)；

(3)工程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 ___ / ___ (¥ ___ / ___ 元)；

以上三项为不可竞争费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年10月18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柒份。正本贰份,副本拾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份正本伍份副本,承包人执壹份正本叁份副本,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审计变更备案各壹份、其余肆份用于办施工许可证。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公章)

中心负责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0300693996276D

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华夏二路光明商会大厦12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晗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8211379

传真：0755-8821137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41031900040011144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46040H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环林街2号绿化大厦四楼A至F及H、J单元(仅限办公)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梁惠雄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110621

传真：0755-83121222

电子信箱：szlvya@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1550900052500910

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_____ 高铁绿廊公园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_____ 2021年3月26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高铁绿廊公园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位于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主要建设内容为高铁绿廊公园项目，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3月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筑奥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施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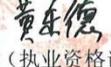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洁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师	负责人	陈洁
郑记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师		郑记
吴洁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	吴洁
许惠	深圳市筑景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专业负责人	许惠
李若杰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李若杰

光明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质量齐全，观感良好，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吴洁 注册编号: 4016224 有效期至: 2022.06.13 2021年3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2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3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会议签到表

项目名称：高铁绿廊公园项目

会议名称：高铁绿廊公园项目验收

会议时间：2021年3月26日

序号	参加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备注
1	区域管和综合执法局	郑江	13682616961	
2	深圳市宏奥景观建筑设计院	许涛	18200755561	
3	区域局	陈超	15012663602	
4				
5				
6				
7				
8				
9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吴洁	13609617326	
10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李洁	18627195761	
11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李华	1372601920	
12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张超	18922894639	
13				
14				
15				
16				
17				
18				
19				

(三)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420190168005001

标段名称：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1529.954367万元

中标工期：183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9-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02

查验码：918749798660966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侨香路福田段两侧绿化带（香蜜湖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侨香路福田段两侧绿化带(香蜜湖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拟对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进行整体升级改造,全长4.4公里,总改造面积为89000.00平方米。主要包括:园建工程、结构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游乐设施等配套设施。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0%;集体资本0%;民营资本0%;外商投资0%;混合经济0%;其他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的园建工程、结构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及配套设施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5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3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3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贰拾玖万玖仟伍佰肆拾叁元陆角柒分（¥15299543.6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柒仟肆佰叁拾捌元零贰分（¥767438.0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柒仟陆佰肆拾陆元壹角贰分（¥737646.12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 11月 1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红荔路 7019 号天健商务大厦 19 楼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京社区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花园办公楼 13 层 1302-1304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23945945

电话: 0755-83121222

传真: 0755-23945945

传真: 0755-83121222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 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代建单位（公章）：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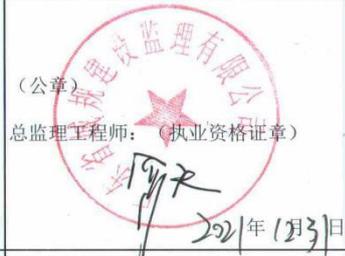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侨香路福田段两侧绿化带（香蜜湖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改造面积约为38500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1529.954367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设计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1、园建部分包括：园建铺装、整石坐凳安装、木屋安装、栏杆安装等设施安装； 2、电气部分包括：庭院灯、灯带等电气系统安装； 3、给排水部分包括：喷灌系统、排水管系统、盲沟、植草沟等施工内容； 4、绿化部分包括：乔木、灌木、花卉地被、花镜地被等苗木种植； 5、彩绘部分包括：墙体抹灰、刮腻子、彩绘；所有区域的箱体彩绘。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彭小军 2021年12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何天 2021年12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毛洪岛 2021年12月31日
	代建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彭旭峰 2021年12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碧 2021年12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子庆 2021年12月31日

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项目名称：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编号：FTDJ-001

会议名称	竣工验收会议	组织部门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时间	2021年12月31日上午9:30	主持人	骆建
会议地点	天健代建会议室	纪要整理	林奕
参会单位及人员：		见会议签到表	
会 议 内 容			
<p>骆建同志主持会议，首先介绍各单位与会人员、宣布会议议程，并介绍了工程从立项到实施直至完工的情况，感谢各参建单位的辛勤工作和当地政府及各职能部门的大力支持；再由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进行质量汇报和质量评估，然后进行实地质量检查，最后作工程验收总结。</p> <p>一、代建单位进行工程介绍和验收意见汇报：</p> <p>1、本单位工程为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总改造面积约为38500平方米。投资总概算金额为1529.954367万元，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结构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游乐设施等配套设施。</p> <p>2、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施工图纸和施工承包合同，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82-2012）》；《广东省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44T 581-2009）》；《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p>			

二、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分别进行工作总结和质量汇报；

三、由工程实体质量检查小组和工程资料检查小组分别对现场工程实体、工程资料进行检查；检查意见如下：

1、工程实体符合设计要求和验收规范的规定，同意验收；

2、本工程所有分部分项所用原材料经检测质量合格，试件检测结果均满足设计要求，相关工程资料齐全、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同意验收。

四、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安全作自评报告；施工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和项目的实施情况，感谢各参建单位和相关部门的支持与帮助，自评工程合格，请与验收；

五、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监督管理评估报告，认为工程质量合格，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六、设计单位对工程进行设计管理评估报告，认为工程质量合格，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七、勘察单位对工程进行勘察评估报告，认为工程质量合格，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八、代建单位认为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九、建设单位认为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十、各相关责任主体关于竣工验收文件准备齐全，验收组成员资格符合要求、验收方案可行，工程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情况，工程竣工验收组织有序、程序合法，工程实体质量抽查和观感质量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工程验收标准要求，同意验收。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对工程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1. 施工点苗木部分存在病虫害，需加强养护；
2. 替换及补种死掉的草皮及地被
3. 部分取水器套筒丢失需重新安装

十一、代建单位做竣工验收总结：各单位一致认为本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要求，并对建设单位提出要求落实到位后，同意竣工验收。

各参会单位（签章）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签章）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签章）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签章）

附件 会议签到表

备注 发至各参会单位，若对会议纪要内容有异议，请在二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认同。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签到表

会议议题: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竣工验收				
会议时间: 2021年12月31日上午9:30				
会议地点: 施工现场及天健代建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备注
1	彭小军	城信局		
2				
3	黎旭晖	天健集团		
4	路军	天健集团	15786535270	
5	潘作振	天健集团	13407778236	
6	李犁	文科园林	15818560853	
7	方红	文科园林	13760104087	
8				
9	毛洪恩	绿雅生态	13902989811	
10	叶付村	绿雅生态	13802286068	
11	陈英文	绿雅生态	13554830330	
12	熊水为	绿雅生态	13983540621	
13	沈小智	绿雅生态	13798582728	
14	叶文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671603338	项目总监
15	李胜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760284385	专监(总代)
16	李学庆	深勘集团	15013606808	
17				
18				
19				
20				

(四)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920170081003001

标段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管养)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 施工费用下浮率为: 18.32%, 即为6126万元, 管养费用为699.72万元

中标工期: 计划总工期不超过1275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为90日历天, 成活期为90日历天, 管养期为3年(即109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4-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28

查验码: 607787382055337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SG2021-02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
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5月3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西起坪西路出迭福山隧道口,东至核电站门口(含睿鹏大道北段约507米),全长约8.7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两侧绿化、边坡复绿、景观照明以及四个节点提升。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图所涉及的园建、绿化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主、副坝加固，新建隧洞，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完善监测设施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_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5 日（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2 日（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其中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成活期 9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贰拾陆万元整（¥61,26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5月31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肆副份,承包人执 壹正肆副份。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蒋建权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12122

传真：0755-831212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合同补充协议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G2021-021-00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 4月 11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就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事宜签订了《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SG2021-021，以下简称“原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调整合同价款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现造价咨询单位已根据施工图完成了预算审核，审核造价为 72662746.93 元，故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将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五条“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贰拾陆万元整（¥61,260,000.00 元）”修改为：“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陆拾陆万贰仟柒佰肆拾陆元玖角叁分（¥：72662746.93 元）**，最终清单综合单价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若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二、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条款如与原合同有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协议条款为准。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所做修改的条款之外，其他事项仍按原合同执行。

三、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十一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五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蒋建权

乙方（公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15112596866

签订时间：2022年 4月1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市政
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2022年5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鹏飞路
工程规模	5.2km	工程造价（万元）	7266.27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景观提升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4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CYLZ·粤·0060·壹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E1440102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震
副组长	祝建平
组员	秦操、叶丰晓、袁剑越、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保宁、刘乾发、叶红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林景观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排水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给水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供电及照明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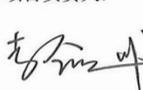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刘震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项目负责人	刘震
祝建平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祝建平
叶丰晓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监理工程师	叶丰晓
秦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秦操
袁剑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袁剑越
邓满妮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邓满妮
叶根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质量负责人	叶根新
蔡凯裕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安全负责人	蔡凯裕
刘保宁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安全员	刘保宁
刘乾发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施工员	刘乾发
叶红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资料员	叶红蕊
			现场管理	叶红蕊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次竣工验收范围为文化路口至核电站门口，全长约5.2km。主要内容为：道路两侧绿化、边坡绿化、绿化带自动喷淋、景观照明及四个节点提升等。该建设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达到“合格”标准，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五)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3121222 传真：0755-83121222

分工内容：主要负责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海绵设施、水厂桥工程、水厂桥工程安装部分、1 号楼服务建筑土建部分、1 号楼服务建筑安装部分等。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负责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四维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新陂路 230 号 201 邮编：518172

联系电话：0755-89987473 传真：/

分工内容：主要负责协助牵头方完成安装工程、海绵设施、水厂桥工程、水厂桥工程安装部分、1 号楼服务建筑土建部分、1 号楼服务建筑安装部分等。

签订日期：2023 年 03 月 03 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6-440307-04-01-123220002001

标段名称：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四维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087.134147万元

中标工期：270天

项目经理(总监)：黄小慧



本工程于 2023-02-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20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3-24



查验码: 649994388799220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

版本号：2022 年 12 月版
合同编号：JGZX (SG) -2023-003
招标项目编号：2206-440307-04-01-123220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1（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2（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四维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为 27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3 月 28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2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除绿化以外的所有范围工程保修期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少于 2 年），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

¥20871341.47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零捌拾柒万壹仟叁佰肆拾壹元肆角柒分）；

不可竞争费用合计：¥2986902.78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410790.08 元，暂列金额为¥2150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为¥400000 元，工程保险费为¥23988.95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2123.75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7G347877337

联系人
及电话: 古深华, 0755-28942033

承包人 1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账号: 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联系人
及电话: 李承廉, 15889799090

承包人 2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390336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横岗支行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47 0000 2139

联系人
及电话: 张小姐, 15627361507

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环德路北侧、德兴小学西侧
工程规模	1946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2087.134147 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公园景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51006399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D244271632
	深圳市四维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221567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715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 组 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 建 工 程		
给排水工 程		
绿 化 工 程		
电 气 工 程		
建 筑 工 程		
水厂桥 工程		
海绵城市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水厂桥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海绵城市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2024年8月30日，经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2024年8月3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晓新 注册号: 440127211 有效期至: 2024/09/30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三、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杨文慧	性 别	女	年 龄	4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园林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219851220 2941	手机号 码	0755-83121222
参加工作时间	2008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 限	1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240300118817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华 区城市管理 局	观澜二中后 山公园提升 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 1180.20864 6	开工日期： 2018.9.4 竣工日期： 2022.3.16	已完	合格
深圳市龙岗 区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 局	西宝线平湖 段绿化工程	绿化面积： 3.4万平方 米 合同金额： 772.164206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7.15 竣工日期： 2021.1.6	已完	广东省风景 园林与生态 景观协会科 学技术奖园 林工程(施 工类)“银 奖”

项目经理—杨文慧

1、园林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文慧

身份证号：44142219851220294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81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9日



2、毕业证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文慧 社保电脑号：618319584 身份证号码：4414221985122029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6591.68	3206.0			3289.1	1315.64			328.96		191.36	191.36			47.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2ce09af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4、业绩

4.1、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801860001001

标段名称：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180.208646万元

中标工期：150

项目经理(总监)：杨文慧



本工程于 2018-06-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伍法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8-07

文李印晓

查验码：9565620921386453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副本

工程名称：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 包 人：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登山道、景观亭、景观栈道、观景台、照明、监控、消防、卫生间、水泵房、边坡等公共设施,并对绿化进行提升改造。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图所涉及的市政配套工程、边坡加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 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市政配套工程、边坡加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开工日后顺延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万零贰仟零捌拾陆元肆角陆分

（小写¥ 11,802,086.4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玖仟肆佰肆拾贰元贰角肆分 (¥ 449442.2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壹仟肆佰壹拾贰元肆角贰分 (¥ 641412.42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6月15日;

订 立 地 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04764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5015 号中银

大厦 A 座 25 楼

邮政编码：518026

法定代表人：徐国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551846

传真：0755-8355185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坪山支行

营业部

账号：000240832933





深园绿竣一3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2022.3.16

园 林 绿 化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第 1 页 共 3 页

续深

园绿竣—3

工程名称	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规模	建筑工程、园建工程、安装工程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期	150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180.208646 万元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1180.208646 万元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p>验收范围及数量：</p> <p>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建设主要内容包括新建登山道、观景亭、景观栈道、观景台、照明、监控、消防、卫生间、水泵房、边坡等公共设施，并对绿化进行提升，具工程内容详见合同清单及竣工图纸。</p>			
<p>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p>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竣工验收结论:

年 月 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工程通过初验合格,绿化部分进入 天的养护管理期, 年 月 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绿化部分进行养护管理工作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p>承包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p>勘察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p>设计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p>建设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p>监理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p>接管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第 3 页 共 3 页

续深园绿竣—3

依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验收规范、标准，经我站对工程质量验收工作进行监督，该工程质量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有关规定，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监督人员：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

年 月 日

经审查，工程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意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4.2、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48-01-103664001001

标段名称：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772.164206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4-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3-14


查验码：978820246870482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3511919160 万信达黄

(591)-3

正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拟对西宝线平湖段（平龙路）2 标和 3 标进行绿化种植。其中 2 标桩号为 K63+400-K66+435.571（凤平路至广深铁路桥段），长约 3 公里，绿化面积约 2.4 万平方米；3 标桩号为 K66-435.571-K69+750（广深铁路桥至环观南路），长约 3.3 公里，绿化面积约 1 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园建工程，包括树池篦子（2 标和 3 标共计 481 个）、换填种植土、园路铺装、道牙等；给水（仅 2 标），采用快速取水阀进行人工灌溉；绿化工程，以 2 标为主（包含中央绿化带、行道树种植），3 标大部分已经种植完毕，部分区域进行补种，原有行道树竹子支撑更换为钢管支撑等。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及发包人同意后的设计变更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 5月 20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0年 10月 16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三个月（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佰柒拾贰万壹仟陆佰肆拾贰元零陆分（¥7721642.0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柒仟陆佰零叁元捌角肆分（¥107603.8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元整（¥31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5月20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G347877337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徐国钢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3标段）

验收日期：2021.1.6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3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平西路西宝线平湖段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7721642.06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给水安装	工程用途	绿化及绿化用水安装
施工许可证证号	占用挖掘道路许可证号：深交许（龙岗）{2020}330号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003113-6/1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D344047557
勘察单位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0981-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贵
副组长	
组员	
组员	李贵
组员	
组员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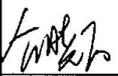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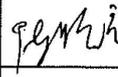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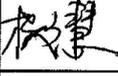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边坡支护工程				

四、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已按设计图纸及相关文件内容全部完成了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3标段），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符合验收条件、满足验收要求。经验收小组一致核定同意本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等级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1月6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
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陈晓蓉、杨文慧、许裕航、谢斌

证书编号：2022-GDGC-240



四、项目拟派人员配备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学历
项目经理	杨文慧	园林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403001188178	园林	本科
技术负责人	邓满妮	园林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21164	园林	本科
机电工程师	陈玉峰	电气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C001554	电气工程	专科
造价工程师	缪钧华	/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1064400018801	土木建筑	本科
园林工程师	蒋三明	风景园林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73030100000110	风景园林	本科
质量负责人	梁寿聪	园林工程师	质量员证、职称证	中级	2301030600165605、 2203003067228	园林	本科
安全负责人	刘保宁	风景园林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C证、职称证	助理级	粤建安 C3(2020)0009671、 1903046001358	风景园林	本科
质量员	刘恒发	/	质量员证	/	2301030600165645	市政	初中
安全员	蔡凯裕	/	安全生产考核C证	/	粤建安 C3(2021)0017373	园林	本科
施工员	黄昌俊	/	施工员证	/	2301010600165370	市政	专科
材料员	刘顺	/	材料员证	/	2301040000159883	园林	中专
资料员	王海琳	/	资料员证	/	2301050000155374	园林	本科
劳务员	温丽娜	/	劳务员证	/	2301140000156241	园林	专科
机械员	路福林	/	机械员证	/	0441611294416008316	园林	专科

(一) 项目经理--杨文慧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杨文慧	性 别	女	年 龄	4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园林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219851220294 1	手机号码	0755-83121222
参加工作时间	2008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240300118817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华区 城市管理局	观澜二中后山 公园提升改造 工程	合同金额： 1180.208646	开工日期：2018.9.4 竣工日期： 2022.3.16	已完	合格
深圳市龙岗区 城市管理和综 合执法局	西宝线平湖段 绿化工程	绿化面积：3.4 万平方米 合同金额： 772.164206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7.15 竣工日期：2021.1.6	已完	广东省风景 园林与生态 景观协会科 学技术奖园 林工程(施工 类)“银奖”

1、园林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文慧

身份证号：44142219851220294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81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9日



2、毕业证



4、业绩

4.1、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801860001001

标段名称：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180.208646万元

中标工期：150

项目经理(总监)：杨文慧



本工程于 2018-06-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伍法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8-07

文李印晓

查验码：9565620921386453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副本

工程名称：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 包 人：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登山道、景观亭、景观栈道、观景台、照明、监控、消防、卫生间、水泵房、边坡等公共设施,并对绿化进行提升改造。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图所涉及的市政配套工程、边坡加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 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市政配套工程、边坡加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开工日后顺延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万零贰仟零捌拾陆元肆角陆分

（小写¥ 11,802,086.4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玖仟肆佰肆拾贰元贰角肆分 (¥ 449442.2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壹仟肆佰壹拾贰元肆角贰分 (¥ 641412.42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6月15日;

订 立 地 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04764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5015 号中银

大厦 A 座 25 楼

邮政编码：518026

法定代表人：徐国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551846

传真：0755-8355185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坪山支行

营业部

账号：000240832933





深园绿竣一3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2022.3.16

园 林 绿 化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第 1 页 共 3 页

续深

园绿竣—3

工程名称	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规模	建筑工程、园建工程、安装工程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期	150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180.208646 万元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1180.208646 万元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p>验收范围及数量：</p> <p>观澜二中后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建设主要内容包括新建登山道、观景亭、景观栈道、观景台、照明、监控、消防、卫生间、水泵房、边坡等公共设施，并对绿化进行提升，具工程内容详见合同清单及竣工图纸。</p>			
<p>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p>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竣工验收结论:

年 月 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工程通过初验合格,绿化部分进入 天的养护管理期, 年 月 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绿化部分进行养护管理工作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接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依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验收规范、标准，经我站对工程质量验收工作进行监督，该工程质量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有关规定，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监督人员：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

年 月 日

经审查，工程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意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 月 日

4.2、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48-01-103664001001

标段名称：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772.164206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4-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3-14


查验码：978820246870482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3511919160 万信达黄

(591)-3

正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拟对西宝线平湖段（平龙路）2标和3标进行绿化种植。其中2标桩号为K63+400-K66+435.571（凤平路至广深铁路桥段），长约3公里，绿化面积约2.4万平方米；3标桩号为K66-435.571-K69+750（广深铁路桥至环观南路），长约3.3公里，绿化面积约1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园建工程，包括树池篦子（2标和3标共计481个）、换填种植土、园路铺装、道牙等；给水（仅2标），采用快速取水阀进行人工灌溉；绿化工程，以2标为主（包含中央绿化带、行道树种植），3标大部分已经种植完毕，部分区域进行补种，原有行道树竹子支撑更换为钢管支撑等。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及发包人同意后的设计变更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 5月 20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0年 10月 16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三个月（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佰柒拾贰万壹仟陆佰肆拾贰元零陆分（¥7721642.0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柒仟陆佰零叁元捌角肆分（¥107603.8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元整（¥31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5月20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G347877337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3标段）

验收日期：2021.1.6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3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平西路西宝线平湖段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7721642.06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给水安装	工程用途	绿化及绿化用水安装
施工许可证证号	占用挖掘道路许可证号：深交许（龙岗）{2020}330号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003113-6/1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D344047557
勘察单位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0981-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贵
副组长	
组员	
组员	李贵
组员	
组员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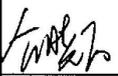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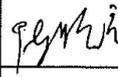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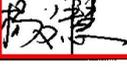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边坡支护工程				

四、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已按设计图纸及相关文件内容全部完成了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3标段），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符合验收条件、满足验收要求。经验收小组一致核定同意本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等级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1月6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西宝线平湖段绿化工程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
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陈晓蓉、杨文慧、许裕航、谢斌

证书编号：2022-GDGC-240



(二) 技术负责人--邓满妮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邓满妮	性别	女	年龄	38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园林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2198712160061		
手机号码	1372550591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21164		
参加工作时间	2007年6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2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建设规模： 全长约8.7公里； 合同金额： 7266.27万元	开工日期： 2021.6.15 竣工日期： 2022.5.16	已完	2023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科学技术奖（园工程类）“金奖”

1、园林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2、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邓满妮** 性别女，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陈晓阳**

批准文号：教育部 **(83)** 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645201405000477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满妮

社保电脑号：614446677

身份证号码：44142219871216006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4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4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7500	60.0	15.0
2024	02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7500	60.0	15.0
2024	03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7.25	7500	60.0	15.0
2024	04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7.25	7500	60.0	15.0
2024	05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7.25	7500	60.0	15.0
2024	06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7.25	7500	60.0	15.0
2024	07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08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09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10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11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12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5	01	280322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5	02	280322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5	03	280322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5	04	280322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合计			30525.0	15600.0			10725.68	3938.92			975.0						31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2cce054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4、业绩—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920170081003001

标段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管养)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 施工费用下浮率为: 18.32%, 即为6126万元, 管养费用为699.72万元

中标工期: 计划总工期不超过1275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为90日历天, 成活期为90日历天, 管养期为3年(即109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4-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28

查验码: 607787382055337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合同编号:SG2021-02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
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5月3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西起坪西路出迭福山隧道口,东至核电站门口(含睿鹏大道北段约507米),全长约8.7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两侧绿化、边坡复绿、景观照明以及四个节点提升。**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图所涉及的园建、绿化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主、副坝加固，新建隧洞，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完善监测设施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_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5 日（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2 日（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其中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成活期 9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贰拾陆万元整（¥61,26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3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其中正本 贰 份,副本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肆副 份,承包人执 壹正肆副 份。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蒋建权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12122

传真：0755-831212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G2021-021-00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4月11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就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事宜签订了《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SG2021-021，以下简称“原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调整合同价款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现造价咨询单位已根据施工图完成了预算审核，审核造价为 72662746.93 元，故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将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五条“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贰拾陆万元整（¥61,260,000.00 元）”修改为：“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陆拾陆万贰仟柒佰肆拾陆元玖角叁分**（¥：**72662746.93 元**），最终清单综合单价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若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二、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条款如与原合同有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协议条款为准。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所做修改的条款之外，其他事项仍按原合同执行。

三、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十一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五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蒋建权

乙方（公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15112596866

签订时间：2022年 4月1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市政
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2022年5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鹏飞路
工程规模	5.2km	工程造价（万元）	7266.27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景观提升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4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CYLZ·粤·0060·壹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E1440102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震
副组长	祝建平
组员	秦操、叶丰晓、袁剑越、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保宁、刘乾发、叶红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林景观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排水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给水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供电及照明工程	袁剑越	邓满妮、叶根新、蔡凯裕、刘乾发、刘保宁、叶红蕊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林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供电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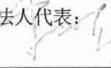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刘震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项目负责人	刘震
祝建平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祝建平
叶丰晓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监理工程师	叶丰晓
秦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秦操
袁剑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袁剑越
邓满妮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邓满妮
叶根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质量负责人	叶根新
蔡凯裕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安全负责人	蔡凯裕
刘保宁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安全员	刘保宁
刘乾发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施工员	刘乾发
叶红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资料员	叶红蕊
			现场管理	叶红蕊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次竣工验收范围为文化路口至核电站门口，全长约5.2km。主要内容为：道路两侧绿化、边坡绿化、绿化带自动喷淋、景观照明及四个节点提升等。该建设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达到“合格”标准，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三) 机电工程师--陈玉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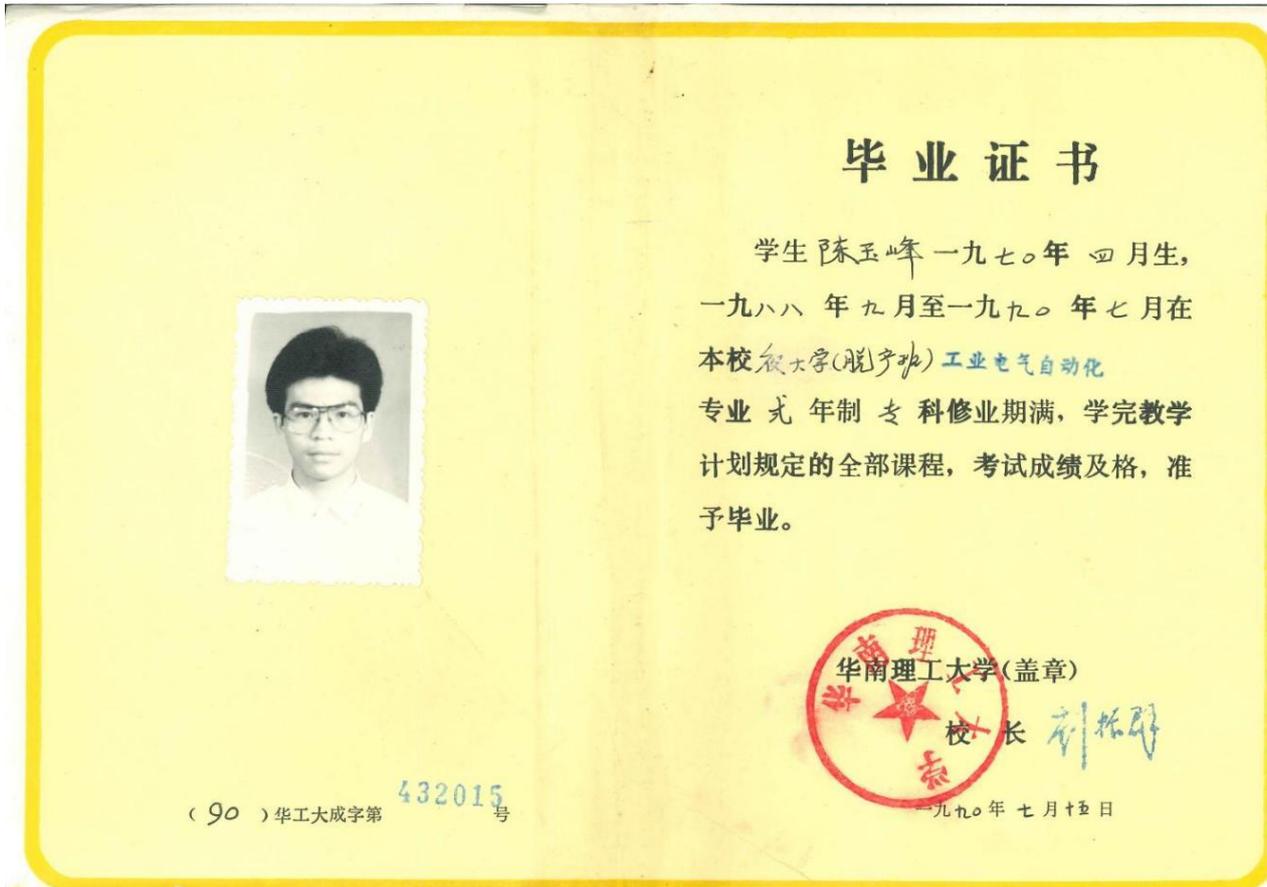
机电工程师简历表

姓名	陈玉峰	性别	男	年龄	55
职务	机电工程师	证书名称	职称证-电气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7004153474	参加工作时间	1990年7月	证书号	2021C001554

1、电气工程师职称证



2、毕业证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玉峰

社保电脑号：1040501

身份证号码：44030119700415347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39.9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39.9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8000	64.0	16.0
2024	02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0.32	8000	64.0	16.0
2024	03	280322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0.4	8000	64.0	16.0
2024	04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0.4	8000	64.0	16.0
2024	05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0.4	8000	64.0	16.0
2024	06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0.4	8000	64.0	16.0
2024	07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08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09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10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11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12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1	28032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2	28032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3	28032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4	28032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合计			32560.0	16640.0			11312.0	4160.0			1040.0		1324.68	1189.2		32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2cce662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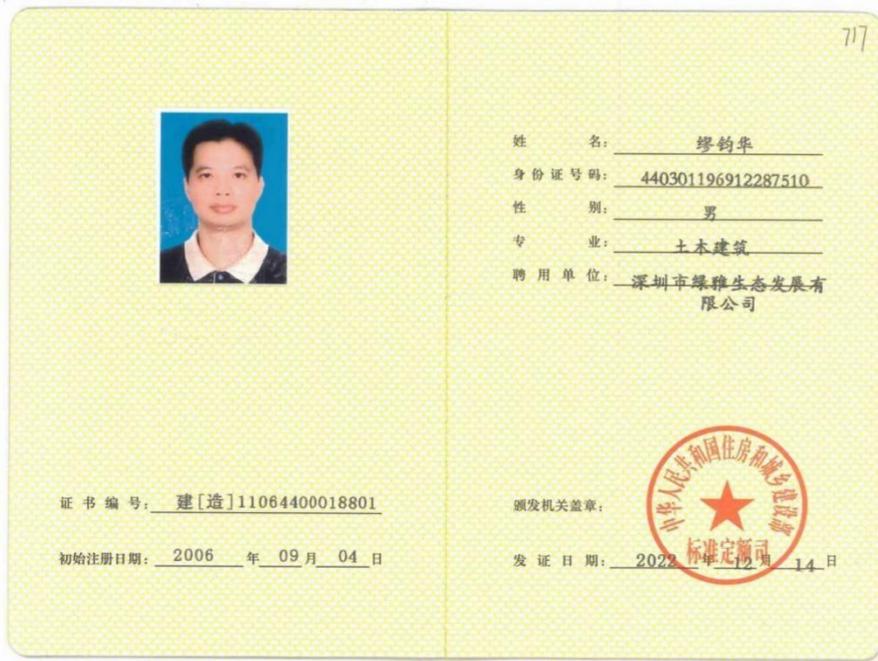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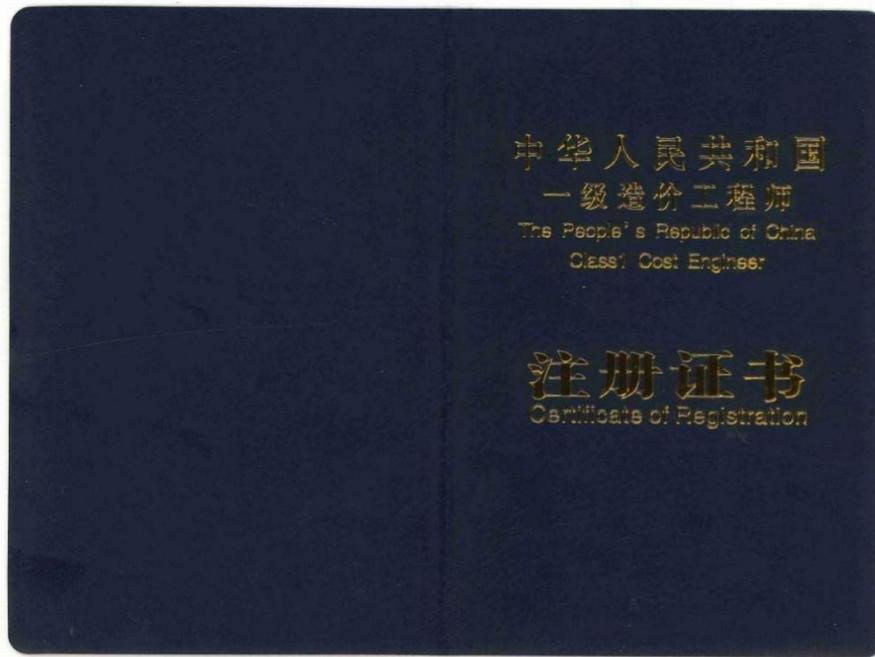


(四) 造价工程师--缪钧华

造价工程师简历表

姓名	缪钧华	性别	男	年龄	56
职务	造价工程师	证书名称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学历	本科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6912287510	参加工作时间	1992年7月	证书号	建 [造]11064400018801

1、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门户

在线办理

信息查询

基本信息查看

基本信息修改

修改登录密码

业务申报及查询说明

个人操作说明

常见问题

公告信息

缪钧华, 您好:

您现在的注册管理机构是: 广东省

您近期申报的延续注册 已经审批合格, 相关信息如下:

缪钧华, 聘用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印章编号: B11064400018801,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31日

如信息有误请与省级管理机构核实。

申请人可持本人信息, 按照全国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统一样式, 自行选择执业专用章制作单位刻制。

[\(显示新执业印章样式图片及说明\)](#)

[\(显示旧执业印章样式图片及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窗口

首页 > 国务院部门服务窗口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人员资格查询

人员资格查询

姓名: 缪钧华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6912287510

请输入验证码: 3172

立刻查询 重置信息

查询结果

姓名	缪钧华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6912287510		
注册号	建 [造]11064400018801	注册类别	91
注册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有效日期	2026-12-31		

其他相关服务

- 企业资质查询
企业服务
- 人员资格查询
职业资格

使用反馈

用户指南

智能问答

我的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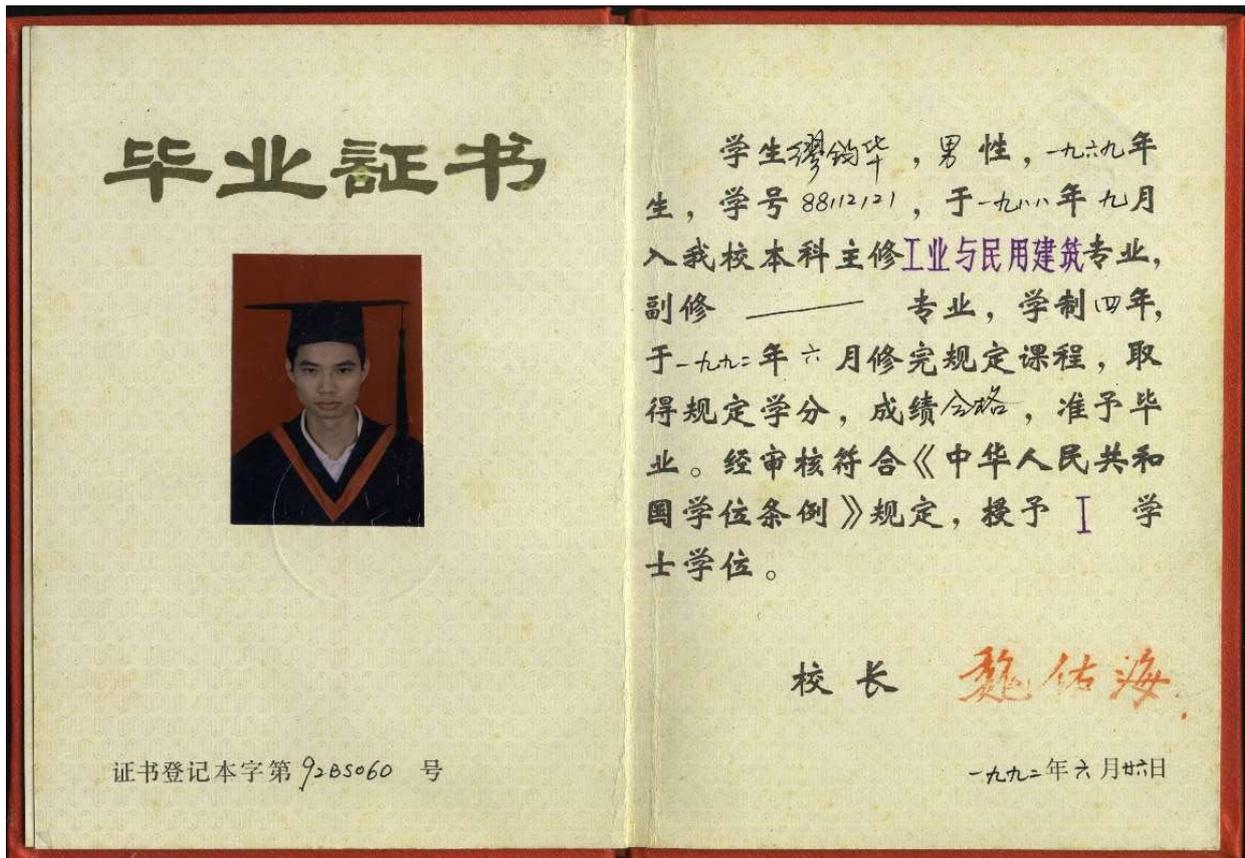
我要投诉

移动服务

移动端

收起

2、毕业证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缪钧华

社保电脑号：1047351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912287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32.45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32.45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32.7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32.7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32.7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32.7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500	32.5	6500	32.7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90.0	130.0	1	6500	32.5	6500	32.7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90.0	130.0	1	6500	32.5	6500	32.7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90.0	130.0	1	6500	32.5	6500	32.7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32.76	6500	52.0	13.0
2024	02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32.76	6500	52.0	13.0
2024	03	280322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40.95	6500	52.0	13.0
2024	04	280322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40.95	6500	52.0	13.0
2024	05	280322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40.95	6500	52.0	13.0
2024	06	280322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40.95	6500	52.0	13.0
2024	07	280322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4	08	280322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4	09	280322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4	10	280322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4	11	280322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4	12	280322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1	28032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2	28032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3	28032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4	28032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合计			27715.0	14120.0			10120.68	3708.92			882.5		1136.3	1057.2		29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932cce697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五) 园林工程师—蒋三明

园林工程师简历表

姓名	蒋三明	性别	男	年龄	39
职务	园林工程师	证书名称	职称证—风景园林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身份证号码	431122198603023852	参加工作时间	2007年7月	证书号	B08173030100000110

1、风景园林工程师职称证



2、毕业证



No.06 01827324

证 明

兹有我辖区居民蒋三明，男，汉族，身份证号码：
431122198603023852，户籍所在地：湖南省东安县井头圩镇
塘尾头村 7 组。与蒋三明，男，汉族，身份证号码：
43112219860302381X，系同一人。

特此证明！

东安县公安局井头圩派出所

2018 年 4 月 28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三明

社保电脑号：613403358

身份证号码：4311221986030238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4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4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7500	60.0	15.0
2024	02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37.8	7500	60.0	15.0
2024	03	280322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7.25	7500	60.0	15.0
2024	04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7.25	7500	60.0	15.0
2024	05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7.25	7500	60.0	15.0
2024	06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7.25	7500	60.0	15.0
2024	07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08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09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10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11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4	12	280322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5	01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5	02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5	03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2025	04	280322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0.0	7500	60.0	15.0
合计			28575.0	15600.0			10725.68	3938.92			975.0		1241.88	1125.2		31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932cceb2d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六) 质量负责人-梁寿聪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梁寿聪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22199109074619
手机号码	0755-83121222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301030600165605

1、质量员证



2、园林工程师职称证



3、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寿聪

社保电脑号：647901377

身份证号码：441322199109074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47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47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64	3500	28.0	7.0
2024	02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64	3500	28.0	7.0
2024	03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2.05	3500	28.0	7.0
2024	04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2.05	3500	28.0	7.0
2024	05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2.05	3500	28.0	7.0
2024	06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2.05	3500	28.0	7.0
2024	07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08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09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10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11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12	2803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5	01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5	02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5	03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5	04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8.0	3500	28.0	7.0
合计			14155.94	7697.04			9709.42	3548.94			737.6					18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932cce4c8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七) 安全负责人--刘保宁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刘保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2199506152911
手机号码	13544296164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0) 0009671		

1、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0) 0009671

姓 名: 刘保宁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年06月1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4月07日

有效 期: 2023年05月04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风景园林助理工程师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保宁

身份证号：44142219950615291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风景园林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9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职人员申报）

证书编号：1903046001358

发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09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毕业证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保宁

社保电脑号：649787500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5061529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47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47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7.6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64	3500	28.0	7.0
2024	02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64	3500	28.0	7.0
2024	03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2.05	3500	28.0	7.0
2024	04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2.05	3500	28.0	7.0
2024	05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2.05	3500	28.0	7.0
2024	06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2.05	3500	28.0	7.0
2024	07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08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09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10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11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4	12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5	01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5	02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5	03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8.0	3500	28.0	7.0
2025	04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8.0	3500	28.0	7.0
合计			15118.07	7697.04			9709.42	3548.94			737.6						18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8932cbfcaci）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八) 质量员--刘恒发

质量员简历表

姓名	刘恒发	性别	男	年龄	24
职务	质量员	证书名称	质量员证	学历	初中
身份证号码	441422200103122916	参加工作时间	2017年7月	证书号	2301030600165645

1、质量员证



2、毕业证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恒发 社保电脑号：648109063 身份证号码：441422200103122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Rows include monthly data from 2023 to 2025 and a total row.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8932cbfc22h）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322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九) 安全员—蔡凯裕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蔡凯裕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2199511253012
手机号码	19865856800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1) 0017373		

1、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017373

姓 名: 蔡凯裕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年11月2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3月02日	
有效 期: 2024年01月15日 至 2027年03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蔡凯裕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二一年
三月至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薛红已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645202305006832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凯裕 社保电脑号：801404741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511253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24.9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24.9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25.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25.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25.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25.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25.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25.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25.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25.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5.2	5000	40.0	10.0
2024	02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5.2	5000	40.0	10.0
2024	03	280322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1.5	5000	40.0	10.0
2024	04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1.5	5000	40.0	10.0
2024	05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1.5	5000	40.0	10.0
2024	06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1.5	5000	40.0	10.0
2024	07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4	08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4	09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4	10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4	11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4	12	2803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5	01	28032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5	02	28032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5	03	28032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0.0	5000	40.0	10.0
2025	04	28032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0.0	5000	40.0	10.0
合计			19050.0	10400.0			9709.42	3548.94			790.1		827.92	803.2		23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2ccd00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十) 施工员--黄昌俊

施工员简历表

姓名	黄昌俊	性别	男	年龄	42
职务	施工员	证书名称	施工员证	学历	专科
身份证号码	441323198307120331	参加工作时间	2018年7月	证书号	2301010600165370

1、施工员证



2、毕业证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昌俊

社保电脑号：620588144

身份证号码：4413231983071203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4.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4.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5.12	3000	24.0	6.0
2024	02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5.12	3000	24.0	6.0
2024	03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4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5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6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7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08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09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0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1	2803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2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1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2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3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4	2803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合计			14368.07	7297.04			9709.42	3548.94			720.1		496.76	549.2		16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2ce0d10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322



(十一) 材料员--刘顺

材料员简历表

姓名	刘顺	性别	男	年龄	23
职务	材料员	证书名称	材料员证	学历	中专
身份证号码	441422200202142912	参加工作时间	2020年2月	证书号	2301040000159883

1、材料员证



2、毕业证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顺 社保电脑号：806864042 身份证号码：4414222002021429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5.12	3000	24.0	6.0
2024	02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5.12	3000	24.0	6.0
2024	03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4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5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6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7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08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09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0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1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2	2803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1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2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3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4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合计			12615.94	6817.04			2234.01	744.75			690.1			466.8	516.16		152.6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932ce06d9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322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十二) 资料员--王海琳

资料员简历表

姓名	王海琳	性别	女	年龄	29
职务	资料员	证书名称	资料员证	学历	本科
身份证号码	440229199612301020	参加工作时间	2021年7月	证书号	2301050000155374

1、资料员证



2、毕业证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海琳

社保电脑号：641293329

身份证号码：4402291996123010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4.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4.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5.12	3000	24.0	6.0
2024	02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5.12	3000	24.0	6.0
2024	03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4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5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6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7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08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09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0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1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2	2803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1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2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3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4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合计			13455.94	7297.04			8091.58	3030.42			720.1		496.76	349.2		16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2ce1003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十三) 劳务员--温丽娜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温丽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200008266308
手机号码	0755-83121222		证件号		2301140000156241

1、劳务员证



2、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丽娜

社保电脑号：810634168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00826630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4.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4.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5.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5.12	3000	24.0	6.0
2024	02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5.12	3000	24.0	6.0
2024	03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4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5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6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8.9	3000	24.0	6.0
2024	07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08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09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0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1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4	12	2803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1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2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3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2025	04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4.0	3000	24.0	6.0
合计			13455.94	7297.04			2389.57	796.61			720.1		496.76	349.2		16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2ce0632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3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十四) 机械员--路福林

机械员简历表

姓名	路福林	性别	男	年龄	40
职务	机械员	证书名称	机械员证	学历	专科
身份证号码	441324198508254017	参加工作时间	2019年3月	证书号	0441611294416008316

1、机械员证



2、毕业证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路福林 社保电脑号：605995998 身份证号码：441324198508254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3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7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7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32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8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8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3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87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3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3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3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12559.94	6785.04			9709.42	3548.94			697.7		393.9	469.84		146.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2cbfea0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322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五、投标人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序号	奖项名称	发证单位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1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2020年11月	国家级
2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兴宁玖崇湖项目一期园林工程	2021年11月	国家级
3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2022年11月	国家级
4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松岗街道花卉主题公园新建工程[深圳市]	2023年12月	国家级
5	2023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坪山区2018年度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医疗卫生A类)园林景观工程项目	2023年12月	省级

(一) 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获奖证书



TOP/AR 泰富华置业

合同编号：TSZ-TLH2-GC(2017)006

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山陂水库旁

发包单位：深圳市泰富华天峦湖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TOP/AR 泰富华置业

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甲方）：深圳市泰富华天峦湖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文泰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智慧广场A座802室

承包单位（乙方）：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惠雄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环林街2号绿化大厦四楼A至F及H、J单元



甲方经过招标评审，决定委托乙方承接甲方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的园林景观工程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词语定义及解释（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条款中出现的词语应具有本条词语定义及解释所赋予的含义）

1.1 **建筑施工总承包单位**：指由建设单位委托的负责本项目主体建安及其附属设施、构筑物建设等施工工作并取得相应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2 **室外工程施工单位**：指由建设单位委托的负责本项目除园林景观承包范围外的室外工程施工工作并取得相应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3 **园林景观施工单位**：指由甲方委托的负责本项目园林景观承包范围内施工工作并取得相应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4 **甲分包单位**：指甲方直接发包的、负责园林景观施工承包范围外不同专业工程施工内容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5 **甲方代表**：由甲方任命，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表甲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的人。

1.6 **项目经理**：指由乙方任命，常驻施工现场，代表乙方在现场进行施工管理，

第1页 / 共198页

TOP/AR 泰富华置业

1.41 协议中出现的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计。

1.42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签订双方，不是由于当事人一方的过失或故意，发生了当事人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事件，以致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如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以据此免除履行合同责任或延迟履行合同，对方无权要求赔偿。在本项目中，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A、 地震强度为 6 级以上的地震。
- B、 10 级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台风；雷击等。
- C、 持续两天以上的八级大风，且政府主管部门通知停工的。
- D、 24 小时内平均降雨量 ≥ 300 毫米，并且市气象部门预报未来 24 小时仍有暴雨以上量级的降雨。
- E、 40 度及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高温或零下 10 度的低温。
- F、 十年以上（含十年）未见的暴风雪。
- G、 区级以上公安部门认定的恐怖活动和动乱；
- H、 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
- I、 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J、 战争、游行示威、政府禁令等行为事件。

以上发生的不可抗力的自然现象或社会现象等，是指发生在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或虽未发生在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但确实波及影响本项目给本项目造成了责任和损失的，才能视为本项目中产生的不可抗力。但如果是因为乙方未预先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如遭雷击是因为乙方未预先在本项目设置防雷措施；乙方未预先按规定设置航空标识灯导致空中飞行物体的坠落的等）或乙方管理不力（如工地范围内的骚乱事件、打架、斗殴、酗酒或其它过激行为造成的动乱等）等原因，导致上述定义的不可抗力现象发生时给甲乙双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不视为不可抗力，责任和损失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工程概况及现状

2.1 工程名称：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2.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山陂水库旁

2.3 工程规模：天峦湖花园项目位于深圳坪山新区，项目总用地面积 92807.78m²，总建筑面积 385869.44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 296985m²，容积率 3.2。建筑产品包括低层住宅、高层住宅等物业类型，配套有商业、会所、

TOPAR 泰富华置业

九班幼儿园、社区居委会、社区警务室、社区服务站、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和社区文化室等公共建筑。项目二期总用地面积约4.2807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61848.42m²。二期共4栋（5#~8#）高度小于100米的高层建筑，层数为32层；2栋（9#、15#）低层住宅；地下室共二层，-2层为人防地库。

2.4 项目现场条件现状和周边环境：

2.4.1 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工程已基本具备进场施工条件。

2.4.2 项目现场条件现状和周边环境：

2.4.2.1 室外工程已完成情况及与其他施工单位的施工界面划分：

(1) 结构板地面：已完成钢筋砼结构板的砼浇筑和清理。

(2) 非结构板地面：已完成至地面基底标高以下素土夯实。

(3) 园林景观道路：已完成道路基层底的素土夯实。

(4) 给排水：需要在做园林景观施工前由室外工程施工单位预埋的给排水管已预埋到位；游泳池水电安装中的预埋暗管已由建筑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

(5) 强弱电：需要在做园林景观施工前由室外工程施工单位预埋的强弱电管已预埋到位。

(6) 防水工程：地下室顶板面的防水工程已由建筑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施工。

(7) 游泳池：游泳池结构、更衣室结构、泳池设备和防水工程已由其他单位施工。

(8) 疏水板：地下室顶板上的疏水板制安已由专业分包单位施工完成。

(9) 绿化工程地面：种植土以下的架空层制作、土方回填和初步夯实已由其他施工单位施工。

(10) 其他：与室外工程施工单位其他施工部位的分界线届时由甲方发通知明确。

2.4.2.2 临时道路：在项目东侧为现场施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进出的出入口，临时道路可利用建筑总包已做好的临时道路。

2.4.2.3 临时用水电：由建筑总包提供水、电接驳口给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施工和生活用水电需分别从接驳口外单独敷设管线和接表，按实际用量计算费用。

2.4.2.4 临时设施：招标单位可提供给投标单位材料仓储的临时用场地和办公用地，但无法提供给投标单位住宿等生活设施所用场地。

三、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

3.1 工程承包范围：

第7页 / 共198页

TOP/AR 泰富华置业

- 3.1.1 本合同承包的范围为本项目由深圳市赛瑞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并经甲方审定的全套《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施工图》(图纸版号: 20160906)中除本合同第3.1.2条明确不属乙方承包范围外的所有园林景观工程中硬景(含水电安装,下同)和软景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量清单报价明细表》。
- 3.1.2 不属乙方承包范围属甲方另行直接发包(下简称甲分包)的项目有:
- 3.1.2.1 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小区市政道路工程。
- 3.1.2.2 园林景观施工范围内园建工程地面及道路等基底土方场平、夯实工程和绿化工程地面种植土以下土方的回填、初步夯实工程。
- 3.1.2.3 地下室顶板结构板面防水工程。
- 3.1.2.4 地下室顶板等结构板面上塑料疏水板工程。
- 3.1.2.5 游泳池设备的供货和安装工程(含给排水和电气安装工程中的暗埋管的制安);游泳池结构、更衣室结构和防水工程。
- 3.1.2.6 高度超过6m的挡土墙工程。
- 3.1.2.7 防洪设施(如有防洪要求的河道挡土墙、坝、闸)工程。
- 3.1.2.8 高度10米以上的景观构筑物工程。
- 3.1.2.9 跨度超过6米的钢结构制作安装工程。
- 3.1.2.10 大型雕塑的供货和安装(雕塑大小的确定在签订合同后双方明确施工界线时确定)工程。
- 3.1.2.11 小区交通标识牌、指示牌、门牌、树木标识牌等标识系统的制安。
- 3.1.2.12 艺术摆件及垃圾桶的供货和安装。
- 3.1.2.13 小区围墙栏杆施工及门卫室(含成品岗亭)的制安。
- 3.1.2.14 儿童、成人娱乐活动场所及其配套的休闲座椅、健身设施的供货和安装。
- 3.1.2.15 其他特殊结构工程的施工或安装。
- 3.2 工程承包内容: 主要包括硬景(含水电安装)和软景工程。
- 3.2.1 乙方承包的硬景施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3.2.1.1 园建工程: 含亭、廊、榭、楼、阁等建筑、结构施工及其基础土方的开挖、回填和夯实。
- 3.2.1.2 园林小品工程: 包括各主次入口、大门、边界围墙、院墙、景墙、景壁、人工塑假山、竹、凳、椅、台、花架等小型工艺建筑及构筑物工程。

TOPAR 泰富华置业

3.2.1.3 园路和道路工程：含园路、休闲小径、梯阶的铺装；边缘硬质处理、紧急车辆通道和消防通道的景观处理。

3.2.1.4 水景工程：含戏水池、跌水、喷泉、溪流等水景结构造型和表面铺装（包括水景的结构、防水、机电和给排水工程），以及游泳池面层铺装。

3.2.1.5 环境照明：含园林景观照明管线（从低压配电房配电箱引出）和灯具的安装，包括街道、行人道和绿化照明。

3.2.1.6 广场、露天停车场和其他公共活动场所的施工。

3.2.1.7 井盖、沟盖板、雨水篦子等的安装。

3.2.1.8 景观涉及的地下车库车行及人行出入口、采光井、通风井、垃圾转运站等基础结构以上部分的景观施工。

3.2.1.9 架空层内的园林景观施工。

3.2.1.10 花钵的供货和安装。

3.2.1.11 园林景观所有给排水预埋管道以外的给排水管道土方的开挖、回填和夯实；园林景观所有预埋管道以外的给排水管道的安装、试压和调试。

3.2.1.12 园林景观所有强弱电预埋管道以外的强弱电管道土方的开挖、回填和夯实；园林景观所有强弱电预埋管道以外的强弱电管道的预埋、管线施工和调试。

3.2.1.13 软景工程中种植土的回填、夯实及种植土以下土方的堆坡、造型。

3.2.2 乙方承包的软景工程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2.2.1 绿化乔木、灌木、草本和藤本等苗木的采购、运输、修剪、支撑、种植和养护（含施工期养护、成活期养护（三个月）和一年的日常管理养护）。

3.2.3 属于甲供材料（下简称甲供材）但由乙方安装和施工的材料有：

3.2.3.1 园林景观灯具。

3.2.4 属于甲方指定样板、品牌和规格型号等（下简称甲限材），不指定价格（价格按乙方中标时报价）而由乙方采购和安装的材料（具体详见本合同附件三《样板材料清单汇总表》）：

3.2.4.1 各种品种和类别的花岗岩、大理石和瓷砖等铺装材料。

3.2.5 甲指乙购材料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由甲方通知确定。

四、工程承包方式

4.1 本工程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包工期、包综合单价、包招标图纸范围

TOP/AR 泰富华置业

内清单总价、包质量合格、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成品和半成品保护、包风险、包验收合格等大包干形式。

五、 工期管理

- 5.1 本项目园林景观施工总工期（从开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时间）为 180 个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和冬雨季施工），具体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分批开工的，按以上园林景观施工总工期分批确定开工时间和竣工时间。甲方一般至少在正式开工前 10 天通知乙方具体的开工时间，乙方应保证在收到甲方开工通知后立即事先安排各种资源做进场准备，确保正式开工前达到正常的施工状态（主要管理人员、劳动力和机械设备到位），否则视为违约，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直至达到正常施工状态为止。
- 5.2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5 天内向甲方提交具体的总施工进度计划并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作为双方施工过程中工期管理的依据。
- 5.3 除工程进场交接和甲方明确不计入工期考核的施工节点外，对甲方明确需计入考核的施工控制性节点工期和关键线路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则每个控制性节点或关键线路节点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 万元，发生的违约金甲方在当期进度款中扣除，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包干总价的 10%。
- 5.4 甲方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进行工期管理，每月对乙方的工期进行考核，如果月度的实际工期比计划工期出现延误，每延误一天，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0 元，违约金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 5.6 乙方如未按双方确认的工期完成，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工期拖延违约金时，由乙方补足，并且甲方有权将未完成项目重新发包，由此发生的费用从乙方当期进度款中扣除，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实际产生费用的 20% 作为违约金。
- 5.7 本合同包干的综合单价和总价中已包括合同工期内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保证工程能在双方确认的各进度计划前完成，后期乙方以此为由提出的补偿加班费、夜间施工费和赶工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但如甲方在施工过程中要求工程在确认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和控制性节点进度计划基础上提前完工，双方可协商确定是否给予乙方合理的赶工费用。
- 5.8 因乙方施工质量或其他乙方原因，甲方认为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意见。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乙方按甲方书面

TOPAR 泰富华置业

果不合格的，延误的工期责任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10.6 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施工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的非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不予顺延。

5.11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除承担因工期延误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外，工期也不予顺延。

5.12 甲方批准的工期延长并不代表乙方也必可申请额外的费用申请，同意工期延长的是否可申请额外的费用根据本合同有关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的约定及索赔约定决定，并最终经甲方确认。

六、 合同价款及计价

6.1 本工程合同价款主要由硬景（含水电安装，下同）和软景工程组成，其中硬景工程实行合同承包范围内、招标图纸范围内和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综合单价和总价包干模式，除非园林景观施工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或本合同中约定可以调整的外，否则硬景工程综合单价和总价均不得调整；软景工程实行合同承包范围内、招标图纸范围内和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综合单价、措施费、规费和其他费用包干，分部分项工程量按实结算，除非软景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或本合同中约定可以调整的外，否则软景工程的综合单价、措施费、规费和其他费用不得调整。

6.2 本合同暂定含税（税率为3.48%）总价为¥29946232元（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玖拾肆万陆仟贰佰叁拾贰元整），其中含税的硬景包干工程造价为¥10885938元，含税的硬景暂定工程造价为¥713466元；含税的软景工程暂定价为¥18346828元。合同总价主要由实体的分部分项子目费用、施工措施费用、规费、其他费用和税金组成，具体报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量清单报价明细和汇总表》。

6.3 本合同硬景的包干综合单价为实体的分部分项子目费用，主要包括施工所需的人工费（含施工期间的人工上涨费）、材料费（施工期间的材料上涨费）、机械费、施工水电费、管理费和利润。

6.4 本合同软景的包干综合单价为实体的分部分项子目费用，主要包含苗木采购、运输、装卸、种植和养护（含施工期养护、成活期养护（三个月）和一年的日常管理养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人工费（含施工期间的人工上涨费）、材料费（施工期间的材料上涨费）、机械费、施工水电费、管理费和利润。

TOP/AR 泰富华置业

九、 双方责任与权利

9.1 甲方责任与权利

9.1.1 甲方指派刘文勇(联系电话:18565782362)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乙方沟通,办理验收、变更签证等手续,甲方如变更驻工地代表,甲方将提前发函通知乙方。

9.1.2 合同签订后,甲方提供施工所需图纸贰套给乙方;组织乙方、设计单位及其他相关单位参加图纸会审。

9.1.3 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接驳点,保证施工期间的用水和用电要求,但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9.1.4 为乙方在施工现场提供材料仓储、材料堆放、办公等用途的场地。

9.1.5 组织和协调建筑总包与乙方的工程移交与验收。

9.1.6 查验乙方进场材料,监督施工质量和安全,督促工程进度。

9.1.7 负责施工过程中各施工单位的协调,解决交叉施工等引起的相关问题。

9.1.8 组织工程验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支付工程款。

9.2 乙方责任与权利

9.2.1 乙方指派袁剑越(联系电话:13828836290)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事宜,并负责与甲方沟通,办理验收及变更签证等手续。

9.2.2 合同签订后5日内,乙方应将投标时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细化后提交给甲方进行最终确认。施工组织设计中应明确提供劳动力计划、施工整体进度计划表及控制性节点施工进度表,并严格按照双方共同制订的进度计划进行施工。

9.2.3 乙方应提前自行审核施工图纸、施工方案等技术资料,如施工图纸有矛盾或技术资料与现场情况、现行规范、合同文件有矛盾,应立即通知甲方进行确认,如未及时提出仍按施工图纸或甲方指令施工,所发生的工期延误及经济责任乙方自行负责。

9.2.4 乙方审核图纸过程中,还应注意与甲分包单位施工图纸的对比,核对其不同图纸间相关的尺寸、定位是否相一致,是否有矛盾的地方,在甲方确定了主要的甲分包单位后,向甲方提出申请与甲分包单位的图纸会审。

9.2.5 乙方在甲方指定的场地上负责自身施工人员的办公、生产设施。

9.2.6 乙方应服从甲方对乙方的现场管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奖罚,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提出停工或限令乙方返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9.2.7 乙方应做好自身施工安全防范工作,保证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安全施

TOP/AR 泰富华置业

准)。

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二：《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量清单报价明细表》

附件三：《样板材料清单汇总表》

附件四：《合同范围外工程计价费率和工日单价承诺表》

附件五：《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附件六：《园林景观工程质量技术标准》

附件七：《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主要施工技术人员名单》

附件八：《园林景观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细则》

附件九：《设计变更管理流程》

附件十：《现场签证管理流程》

附件十一：《工程合同结算管理流程》

附件十二：《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以下无正文。

【签章栏】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16年4月2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16年04月20日



交后时间
其内容不

的效力，

相关的
，无偿
原因使
算价的

则另行

本合
的招
与本
招标

签署
存在

本合

补充协议

TOPAR 泰富华置业

合同编号：TSZ-TLH2-GC(2017)006 -01

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补充协议

项目名称：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山陂水库旁

发包单位：深圳市泰富华天峦湖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TOPAR 泰富华置业

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补充协议

发包单位（甲方）：深圳市泰富华天峦湖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文泰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智慧广场A座802室

承包单位（乙方）：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惠雄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环林街2号绿化大厦四楼A至F及H、J单元

甲乙双方于2017年 月 日签订了《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为：TSZ-TLH2-GC(2017)006，下简称原合同），经过双方协商确定，现针对原合同部分内容进行修正，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原合同相冲突的地方，均以本次修正的内容为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词语定义及解释（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本协议条款中出现的词语应具有本条词语定义及解释所赋予的含义）

1.1 **建筑施工总承包单位**：指由建设单位委托的负责本项目主体建安及其附属设施、构筑物建设等施工工作并取得相应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2 **室外工程施工单位**：指由建设单位委托的负责本项目除园林景观承包范围外的室外工程施工工作并取得相应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3 **园林景观施工单位**：指由甲方委托的负责本项目园林景观承包范围内施工工作并取得相应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4 **甲分包单位**：指甲方直接发包的、负责园林景观施工承包范围外不同专业工程施工内容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5 **甲方代表**：由甲方任命，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表甲方行使本协议约定的权利，

第1页 / 共198页

TOPAR 泰富华置业

1.40 **索赔**：指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己方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或工期延误，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1.41 协议中出现的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计。

1.42 **不可抗力**：是指协议签订双方，不是由于当事人一方的过失或故意，发生了当事人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事件，以致不能履行协议或不能如期履行协议。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以据此免除履行协议责任或延迟履行协议，对方无权要求赔偿。在本项目中，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A、 地震强度为6级以上的地震。
- B、 10级以上持续24小时的台风；雷击等。
- C、 持续两天以上的八级大风，且政府主管部门通知停工的。
- D、 24小时内平均降雨量 ≥ 300 毫米，并且市气象部门预报未来24小时仍有暴雨以上量级的降雨。
- E、 40度及以上持续24小时的高温或零下10度的低温。
- F、 十年以上（含十年）未见的暴风雪。
- G、 区级以上公安管理部门认定的恐怖活动和动乱；
- H、 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
- I、 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J、 战争、游行示威、政府禁令等行为事件。

以上发生的不可抗力的自然现象或社会现象等，是指发生在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或虽未发生在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但确实波及影响本项目给本项目造成了责任和损失的，才能视为本项目中产生的不可抗力。但如果是因为乙方未预先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如遭雷击是因为乙方未预先在本项目设置防雷措施；乙方未预先按规定设置航空标识灯导致空中飞行物体的坠落的等）或乙方管理不力（如工地范围内的骚乱事件、打架、斗殴、酗酒或其它过激行为造成的动乱等）等原因，导致上述定义的不可抗力现象发生时给甲乙双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不视为不可抗力，责任和损失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工程概况及现状

2.1 工程名称：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2.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山陂水库旁

TOPAR 泰富华置业

2.3 工程规模：天峦湖花园项目位于深圳坪山新区，项目总用地面积92807.78m²，总建筑面积385869.44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296985m²，容积率3.2。建筑产品包括低层住宅、高层住宅等物业类型，配套有商业、会所、九班幼儿园、社区居委会、社区警务室、社区服务站、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和社区文化室等公共建筑。项目二期总用地面积约4.2807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61848.42m²。二期共4栋（5#~8#）高度小于100米的高层建筑，层数为32层；2栋（9#、15#）低层住宅；地下室共二层，-2层为人防地库。

2.4 项目现场条件现状和周边环境：

2.4.1 本项目承包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工程已基本具备进场施工条件。

2.4.2 项目现场条件现状和周边环境：

2.4.2.1 室外工程已完成情况及与其他施工单位的施工界面划分：

(1) 结构板地面：已完成钢筋砼结构板的砼浇筑和清理。

(2) 非结构板地面：已完成至地面基底标高以下素土夯实。

(3) 园林景观道路：已完成道路基层底的素土夯实。

(4) 给排水：需要在做园林景观施工前由室外工程施工单位预埋的给排水管已预埋到位；游泳池水电安装中的预埋暗管已由建筑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

(5) 强弱电：需要在做园林景观施工前由室外工程施工单位预埋的强弱电管已预埋到位。

(6) 防水工程：地下室顶板面的防水工程已由建筑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施工。

(7) 游泳池：游泳池结构、更衣室结构、泳池设备和防水工程已由其他单位施工。

(8) 疏水板：地下室顶板上的疏水板制安已由专业分包单位施工完成。

(9) 绿化工程地面：种植土以下的架空层制作、土方回填和初步夯实已由其他施工单位施工。

(10) 其他：与室外工程施工单位其他施工部位的分界线届时由甲方发通知明确。

2.4.2.2 临时道路：在项目东侧为现场施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进出的出入口，临时道路可利用建筑总包已做好的临时道路。

2.4.2.3 临时用水电：由建筑总包提供水、电接驳口给乙方，乙方施工和生活用水电需分别从接驳口处单独敷设管线和接表，按实际用量计算费用。

2.4.2.4 临时设施：甲方可提供给乙方材料仓储的临时用场地和办公用地，但无法提供给投标单位住宿等生活设施所用场地。

TOP/AR 泰富华置业

所有情况并就事件性质决定合理的延长工期。甲方逾期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同意顺延工期的申请。但如果甲方要求的已隐蔽工程再次查验结果不合格的，延误的工期责任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10.6 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施工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的非关键线路上的工期延误不予顺延。

5.11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除承担因工期延误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外，工期也不予顺延。

5.12 甲方批准的工期延长并不代表乙方也必可申请额外的费用申请，同意工期延长的是否可申请额外的费用根据本协议有关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的约定及索赔约定决定，并最终经甲方确认。

六、 协议价款及计价

6.1 本工程协议价款主要由硬景（含水电安装，下同）和软景工程组成，其中硬景工程实行合同承包范围内、招标图纸范围内和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综合单价和总价包干模式，除非园林景观施工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或本协议中约定可以调整的外，否则硬景工程综合单价和总价均不得调整；软景工程实行本协议承包范围内、招标图纸范围内和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综合单价、措施费、规费和其他费用包干，分部分项工程量按实结算，除非软景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或本协议中约定可以调整的外，否则软景工程的综合单价、措施费、规费和其他费用不得调整。

6.2 本协议暂定含税（税率为 3.48%）总价为¥14973116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玖拾柒万叁仟壹佰壹拾陆元整），其中含税的硬景包干工程造价为¥7646496 元，含税的硬景暂定工程造价为¥136915 元；含税的软景工程暂定造价为¥7189705 元。本协议总价主要由实体的分部分项子目费用、施工措施费用、规费、其他费用和税金组成，具体报价详见本协议附件二《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量清单报价明细和汇总表》。

6.3 本合同硬景的包干综合单价为实体的分部分项子目费用，主要包括施工所需的人工费（含施工期间的人工上涨费）、材料费（施工期间的材料上涨费）、机械费、施工水电费、管理费和利润。

6.4 本协议软景的包干综合单价为实体的分部分项子目费用，主要包含苗木采购、运输、装卸、种植和养护（含施工期养护、成活期养护（三个月）和一年的日常管理养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人工费（含施工期间的人工上涨费）、材料

第 12 页 / 共 198 页

TOPAR 泰富华置业

与本协议条款相冲突损坏甲方利益的签证和承诺，本协议的履行过程中不存在法律规定的表见代理的情形。

23.5 本协议约定的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币种计取。

23.6 本协议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7 本协议有以下附件一~附件十二，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二：《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量清单报价明细表》

附件三：《样板材料清单汇总表》

附件四：《协议范围外工程计价费率和工日单价承诺表》

附件五：《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附件六：《园林景观工程质量技术标准》

附件七：《天峦湖花园项目二期园林景观工程主要施工技术人员名单》

附件八：《园林景观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细则》

附件九：《设计变更管理流程》

附件十：《现场签证管理流程》

附件十一：《工程合同结算管理流程》

附件十二：《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以下无正文。

【签章栏】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人：刘勇莉

联系电话：86962910

签订日期：2016年4月28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人：袁剑越

联系电话：13828836290

签订日期：2016年04月28日



(二) 兴宁玖崇湖项目一期园林工程

获奖证书



合同

兴宁·玖崇湖项目
一期园林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MH-GC-0078

发包方: 兴宁金明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一八年 8 月 22 日



一期园林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兴宁金明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1 工程名称：兴宁·玖崇湖项目一期园林工程

1.2 工程地点：兴宁市叶塘镇

第二条 承包范围、结算方式及价格

2.1、承包方式及范围

2.1.1 工程范围：江苏古城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玖崇湖一期园林 2018 年 8 月 10 日版：“园建”、“水电安装”、“绿化”等图纸内的所有内容(除“园建的 A 区 B 区 C 区 D 区，绿化的 A 区 B 区 C 区，水电的三期范围”外)按图纸内容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土方回填（公共区域含地下室顶板标高以上土方回填）、园建工程（园路、景墙、庭院、廊道、亭子、挡土墙饰面装饰等）、水电工程（含发包范围交接位置的电箱及手井，并负责接入室外排水给水管网系统）、绿化种植、滤水层等。

2.1.2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含人工费、材料费（包括但不限于：主材费、辅材费、周转材料费、场内外装卸运输费、材料二次运输费）、机械费（包括但不限于：加工机械费、机械安拆费、进出场费、场内外运输费及其它机具费）、为完成所承揽标的时需要发生的辅助措施费、临时便道修筑费用、技术措施、季节性施工费（雨季、冬季施工降排水等措施费用）、施工期间因天气、水、电、机具和其它工作面交接等，所造成的停工、窝工及赶工措施等费用、加工损耗费、施工及生活水电费、文明施工措施费、安全生产措施费、临设、工期、质量、工程验收、管理费、利润、税金及施工中乙方工人安全保护用品、工伤保险和劳保福利在内、包物价上涨的形式承包。

2.1.3 甲供材：灯具(详见清单，除了备注为甲供材以外的皆为乙方包工包料)

2.2、结算方式

2.2.1、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图纸会审纪录、报价清单及乙方根据现场设计的深化图，经甲方工程部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以合同总价包干进行结算。

2.2.2、乙方超出设计图纸范围的工程量、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图纸范围内的清单错漏项、图纸与清单工程量误差、施工图误差造成，以上情况甲方不予结算，发生费用

由乙方自行承担。

2.2.3、因甲方原因（含甲方所提供的修改施工图）造成的变更应按实际变更项目实行增减结算。

2.2.4 合同价款：本工程不含税价为 9687898.96 元，税款 968789.90 元，含税包干总造价为：10656688.86 元，人民币：壹仟零陆拾伍万陆仟陆佰捌拾捌元捌角陆分。（含 1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2.5 工程总造价确定原则：按设计图纸所包含的所有内容（除灯具甲供外皆为乙方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水电工程等总造价包干。

2.2.6 本工程签订合同 14 个工作日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为合同价的 5%：□532834.44 元；人民币：伍拾叁万贰仟捌佰叁拾肆元肆角肆分。

2.2.7 承包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项目进度质量安全三大目标管理；
- (2) 施工人员及管理人員的食宿及保險；
- (3) 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管理；
- (4) 施工用水用电；
- (5) 成品保护，垃圾清运；
- (6) 设计配合与技术督导配合；
- (7) 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含竣工图）管理；
- (8) 对发包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含甲供材料【若有】）的管理及配合服务；
- (9) 测量复核费。

第三条 工程期限

3.1 开工日期：2018 年 8 月 15 日。

3.2 工程工期：展示区完成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25 日。其余完成时间随主体进度。为若乙方未能在约定的工期内竣工，每逾期一天，按本合同总造价的千分之一计算违约金。

3.3 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甲方未能按约定提供开工条件；
- 2) 甲方部分施工场地交出滞后，且对乙方工期造成影响；
- 3) 甲方代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所需指令、批准或确认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4) 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超过合同范围的 10%（延误工期按超出工程量与原合同比例双方确认）；

- 5)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6) 不可抗力影响;

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 2 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甲方在收到报告日起 2 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逾期不予答复也不提出修改意见, 乙方即可视为延期要求已被确认。

3.4 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代表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 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5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窝工、怠工超过 20 天, 乙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第四条 工程验收

4.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4.1.1 由乙方自检后, 填写工程验收单, 在隐蔽或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代表检查验收, 甲方代表或驻地工程师代表应在收到通知 12 小时内到现场检查验收, 认可签字后, 乙方可进行下一步工序施工;

4.1.2 甲方代表或驻地工程师代表未按约定时间组织验收, 乙方可自行检验并认真如实填写验收记录, 甲方代表或驻地工程师应予以签认。如有异议, 甲方代表或驻地工程师有权复查, 若复查合格, 其费用由甲方负责, 工期顺延; 复查不合格, 乙方应马上返修, 承担检查费用。

4.2 工程竣工验收

4.2.1 按甲方审定的设计图纸、预算书及工程变更文件中明确的材料规格、质量标准, 按国家和地方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有关规范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4.2.2 工程完工, 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报告, 甲方在收到竣工报告第二日组织初验收, 初验收后 2 天内双方书面确定整改内容, 15 天内乙方整改完毕且甲方应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甲乙双方在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上盖章签字, 以双方签字日期作为工程竣工日期。

4.2.3 甲方不在上述时间组织验收或初验收后不提出修改意见的, 视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竣工报告递交日期为工程竣工日期。

4.2.4 工程不经竣工验收甲方提前使用, 视为合格, 由此发生的质量或其它问题由甲方负责;

4.2.5 因甲方或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局部工程未能完成的, 可作单项工程处理, 甲方应按已完工程分段予以竣工验收结算、分段计算保修保养期。

4.3 工程竣工资料

4.3.1 乙方应按《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及时收集、整

理，建立完善工程档案。

4.3.2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 10 天内，须向甲方提交一式四套完整的工程档案。

4.3.3 甲方应为本工程的档案资料归档提供必要的配合，在收到乙方提交工程档案之日起 10 天内签认，并对资料无意见后 5 天内签署档案验收意见，并负责档案归档移交。

第五条 工程质量标准和保修保养

5.1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达到合格。工程质量验收执行现行国家标准。甲方可委托具备专业资质的园林质量监督机构或监理公司对本工程进行质量监督。

5.2 施工期间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质量不合格的，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因此造成的损失和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3.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应符合质量技术规范所规定的标准，工程主要材料、设备，乙方须提前按设计要求提供样板报甲方认可，甲方确认盖章认方可使用。乙方未经甲方认可将材料投入施工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

5.4 园林建筑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水电安装工程保修期为两年；绿化工程养护期壹年，保修期自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5.5 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而造成返修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引起或造成工程质量缺陷，其返修费用由甲方负责。

5.6 保修期内水电费由甲方承担。

5.7 保修期满，乙方向甲方提交园建工程移交报告，甲方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 天内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 3 天乙方退场。甲方逾期组织接收的，超期保养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 付款方式

6.1 乙方每月 25 日至次月 5 日前上报月进度，甲方于 20 天内审定并支付至月度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5%；

6.2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书，经甲方有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结算手续后 30 天内付至 95%；

6.3 余下的 5%工程款作为工程质保金，在保修期满后 14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工程款质保金

至乙方。

6.4 乙方申请上述工程款时，需提供进度款申请材料及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责任

7.1.1 开工前三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六套（其中四套留作编制工程档案用）、说明书及有关的技术资料（包括地下管网平面图），并对图纸资料的准确性、安全性负责。

7.1.2 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进行现场交验；

7.1.3 派驻工地代表负责工地现场的协调管理，确保乙方的施工不受第三方干扰；负责签认乙方工程签认及隐蔽、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等竣工资料。

7.1.4 按合同规定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及时组织施工过程验收和竣工验收，按约定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7.1.5 及时审批乙方申报的材料价格，对乙方申报有关工程的其它请示、报告等及时确认或

7.1.6 承担施工期间及保修期间因甲方因素或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损坏项目的重修费用。

7.1.7 派驻_____为现场代表，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施工，负责设计图纸的变更、现场签证、工程指令和委托的签认，工程质量验收及相关事宜。

7.2 乙方责任

7.2.1 严格按照甲方认可的设计图纸、施工图纸、施工方案并按预算书中的各种材料规格、有关质量标准进行施工，保质保期完成本工程；

7.2.2 配合服从甲方的现场协调管理；并积极配合其它单位（如室外管网、弱点、燃气、外水外电等）的交叉作业，做到提前沟通，否则按不配合管理影响工程进度进行处罚。

7.2.3 严格执行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及有关法规，保证施工期间的各项安全；

7.2.4 做好工地文明施工的各项措施，及时清理施工过程中的垃圾杂物；

7.2.5 做好未交付甲方单位使用的成品及半成品的质量安全保护措施；

7.2.6 工程竣工后按合同约定完善工程档案，向甲方提供竣工图及其它竣工资料。

7.2.7 承担因施工质量及其它乙方因素造成的返工重修费用；

7.2.8 乙方必须采取获甲方认可的适宜的、足够的施工措施，以避免出现水土流失、环境污染等情况；乙方进出工地车辆应经过洗车池清洗以避免污染道路；

7.2.9 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工程会议；

7.2.10 遵守《安全文明管理处罚规定》；

7.2.11 本工程乙方不得转包，乙方可以将少量专业工程例如木构件(木构件按清单注明的材质采用杉木，木材含水率 $\leq 12\%$ ，均要求经过防腐、防虫、防变形处理，面油清漆5遍，其余均按图纸要求)、钢结构等分包予专业公司完成，且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7.2.12 乙方报价已综合考虑施工难易程度及现场施工条件，不再以此为调整价格。

7.2.13 委派_____为工程项目经理，负责施工期间的现场管理、现场签证、施工质量、安全工期进度管理。

7.2.14 种植土回填时不可用大型机械运卸及平整，以免压坏砼板面，可用小四轮及拖拉机。

7.2.15 如存在变更签证，价格需重新报审。甲方按实际发生审核。

第八条 材料条款

8.1、乙方每批材料进场必须按要求提供相关检验报告；擅自将未经检验的材料进行施工，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如检验不合格，乙方必须在24小时内安排退场，按合同总价的1%进行罚款并安排符合要求材料重新进场，所延误的工期不顺延；如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并且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合同。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按本合同总造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8.2、乙方提供的施工材料必须与甲方工程设计、施工图纸、施工样板相符，满足国家、地方有关质量技术标准、规范、规程要求，其品牌、规格、型号须经甲方最终书面确认后方可用于施工，并附有材料出厂合格证、法定技术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材料质量证明。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造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8.3、乙方材料进场须提前24小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工作时间4小时、非工作时间10小时）到场验收，经双方共同验收并作书面记录。

8.4、甲方有权对乙方货品质量随机取样，将样品密封并经双方在样品上作标识确认后，由甲方保存。必要时，甲、乙双方共同将该样品送甲方工程所在地产品技术质量监督部门检验，检验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如经检验，乙方货品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立即于三天内无条件无偿更换并按合同总价的1%进行罚款。逾期更换或拒不更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造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8.5、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材料进行抽样检查，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材料与甲方确认的材料不相符，不符合设计要求或有关质量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无偿拆除、更换并按合同总价的2%进行罚款。若乙方拒不拆除、更换，或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天内仍不拆除、更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按本合同总造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8.6、乙方在施工中，必须合法采用各种施工工艺。如所采用的施工工艺享有知识产权，所需申办的手续和费用由乙方全权负责。如乙方所采用的施工工艺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有关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他人因此追究责任，向甲方索赔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九条 安全条款

9.1、乙方人员进场必须做好安全教育工作，及时做好书面安全交底及安全措施工作，严格按照现行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施工，执行甲方公司和工地有关安全生产制度（处罚标准），用电动机具要专人管理专人操作，若违反规定造成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

9.2、施工现场乙方必须有专人负责安全管理和监控工作，及时做好安全自检与整改工作。

9.3、因乙方自身管理不善造成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一概不负责。

9.4、乙方自行负责工人的劳保用品、劳保福利及施工过程中工伤事故处理的一切费用。

9.5、若乙方雇佣的工人以劳动争议或工伤事故为由向劳动部门或人民法院对甲方提起仲裁或诉讼，要求甲方支付有关款项的，甲方有权将所支付的款项从乙方所完工程款项中等额扣回；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9.6、因乙方或乙方聘请的劳动、劳务人员，或与乙方产生合同关系的单位或个人之过错，导致乙方以外的人员在施工区域等甲方现场内遭受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无论该事故是否被认定为工伤还是人身损害，均由乙方承担除由工伤保险基金赔偿项目范围外（包括但不限于：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被抚（赡）养人生活费、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社会养老保险及医疗保险、护理费、生活费、精神损害赔偿等），或人身损害赔偿（包括但不限于：死亡赔偿金、伤残赔偿金、护理费、被抚（赡）养人生活费、精神损害赔偿等）的全部赔偿责任。如由甲方负责申请工伤赔偿程序或由甲方负责赔偿人身损害的，亦由乙方承担甲方的全部赔偿责任；如乙方怠于履行上述赔偿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依据本条款约定向乙方追偿。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如乙方不能在约定的工期内竣工，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计算违约金/天。逾期超过二十天，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按已完成验收合格工程量的 90% 结算给乙方，因终止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0.2 若甲方逾期超过 90 日仍未支付相关工程款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拖欠之日起要求甲方支付工程款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方、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以及以下方面的风、雨、雪、洪、震等自然灾害：

- ①地震烈度为 6 级以上的地震；
- ②6 级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大风；
- ③持续降雨 3 小时且降雨量为 50mm 以上；
- ④40 度及以上的高温。

11.2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 ①工程本身（乙方施工质量未达标除外）的损失、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甲方承担；
- ②甲乙双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③甲乙双方机械设备、材料损坏，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 ④停工期间，乙方应甲方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工程清理、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

11.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第十二条 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
- 3) 双方协商认可的预算书及其附件；
- 4) 经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

- 5) 工程量和设备材料清单;
- 6)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含预算编制说明);
- 7) 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第十三条 其它

13.1 乙方作为市以上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资源与环境技术领域方面,已经取得了包括植被恢复和重建技术,水土流失防治技术,系统生态功能区恢复与重建技术等成果,并获得了自主知识产权。为提高工程建设服务的生态环境效益,乙方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本项目中应用植被恢复和重建技术。甲方对乙方的高新技术成果负有保密责任,未征得乙方同意,甲方不应擅自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13.2 本合同与合同有关协商同意的附件具有同等效力;除本合同条款约定的事项外,其它有关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中通用条款执行。合同未尽条款,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协商办理。

13.3 本工程缴纳流转税的税收管理部门为_____区税局_____管理分局。

13.4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履行地为甲方项目所在地。

13.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执叁份,乙执壹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3.6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兴宁金明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乙方:(盖章)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账号: 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二〇一八年8月22日签订于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叶塘镇

(三)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获奖证书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侨香路福田段两侧绿化带（香蜜湖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侨香路福田段两侧绿化带(香蜜湖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拟对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进行整体升级改造,全长4.4公里,总改造面积为89000.00平方米。主要包括:园建工程、结构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游乐设施等配套设施。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0%;集体资本0%;民营资本0%;外商投资0%;混合经济0%;其他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的园建工程、结构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及配套设施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5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3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3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贰拾玖万玖仟伍佰肆拾叁元陆角柒分（¥15299543.6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柒仟肆佰叁拾捌元零贰分（¥767438.0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柒仟陆佰肆拾陆元壹角贰分（¥737646.12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1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9楼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23945945

传真:0755-23945945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京社区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花园办公楼13层1302-1304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3121222

传真:0755-8312122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四) 松岗街道花卉主题公园新建工程[深圳市]

获奖证书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花卉主题公园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花卉主题公园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五指耙水库东南侧绿地,五指耙体育主题公园与五指耙森林公园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松岗街道五指耙水库东南侧绿地,五指耙体育主题公园与五指耙森林公园交汇处,建设面积约 31243 m²。其中绿化面积 25290 m² (含月季种植面积 2634 m², 水体面积 2922 m²), 园林建设 5953 m²。建设内容包括: 景墙、景观轩、连廊、景亭、景观花架、园内道路等。工程内容主要包括: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项目概算总投资 1485.15 万元, 其中, 建安工程费 1260.24 万元, 本次招标控制价为 1328.998562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包括但不限于: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施工总承包, 包括但不限于: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6月1日（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1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1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61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质量要求：合格；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落实安全防护、环境保护、安全培训和信息化管理等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等。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零柒万贰仟壹佰壹拾贰元玖角捌分（¥11072112.9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叁仟柒佰陆拾肆元肆角肆分（¥173764.4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肆仟元整（¥18400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万元整（¥2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11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9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坪地支行

账号：000287861563



(五) 坪山区 2018 年度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医疗卫生 A 类) 园林景观 工程项目

获奖证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220180080013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2018年度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医疗卫生A类）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1209.993304万元

中标工期：111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9-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16



查验码：668151301394634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子项目 1、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

合同编号 CRCSZ-YL-SG-20014

【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1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年08月01日，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坪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内容：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振碧路与横岭路交汇处西南角。

项目总用地 707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3532.27 平方米，包括 5 层办公楼和 16 层实验楼，地下一、二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本标段估算约 600.992573 万元。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坪发改复【2018】195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u> </u>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 <u> </u> 部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u> </u> 户 □庭院管： <u> </u>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__米
桥梁工程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米
隧道工程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米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2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2月1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8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零陆万贰仟柒佰伍拾肆元捌角贰分
(¥5062754.82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元整 (¥ 290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 15%（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开工预付款在估值证书的第 2 期开始分 3 次等额扣回，全部金额在估值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如合同总价有较大调整则按合同实际总价）的 85%时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结算且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支付至合同价格的 90%；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作为保修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一次结清。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附件；
 -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技术要求；
 -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编号：CRCSZ-YL-SG-20014+补 01

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全称）：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全称）：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本补充协议乃附属于2020年11月签订之《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RCSZ-YL-SG-20014）以下称“原合同”。

双方同意事项如下：依据实际情况，在原合同承包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清单复核金额及变更估算金额调整暂定合同价款，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一、 补充协议内容

原合同承包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清单复核金额及变更估算金额调整暂定合同价款。

计价条款按原合同执行，原合同含税暂定价由 5,062,754.82 元调增为暂定含税价 7,685,462.92 元（大写：柒佰陆拾捌万伍仟肆佰陆拾贰元玖角贰分），本次补充协议增加金额 2,622,708.10 元（大写：贰佰陆拾贰万贰仟柒佰零捌元壹角零分）【税率为 9%，不含税调增金额为 2,406,154.22 元】。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计，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如发现工程款已超付，承包人在接到相应退回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把超付的工程款项予以退回。如承包人不按时退回工程款，发包方将向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对其不良行为记录处理。

二、 付款办法

按原合同付款条款执行。

三、 合同工期

不涉及原合同总工期的调整。

四、 技术要求

按原合同执行。

五、 补充协议文件

1. 补充协议包括以下文件：
 - (a) 本补充协议
2. 任何于签署本补充协议前发出但不包括在上述所述的补充协议文件内而与本补充协议第一条所述工程有关的所有文件，均不构成本补充协议的一部分，同时并无任何合同上的效力。

六、 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原合同及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原合同及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 诠释

1. 本补充协议乃原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 双方确认及同意放弃因履行本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另有约定除外）而提出任何有关的额外索偿的权利。
3. 除另有特别说明外，本补充协议内所有用词的定义均采用原合同内相同用词的含义。
4. 在解释本补充协议的真正含义时，若本补充协议的内容与原合同的内容有差异或矛盾时，将以本补充协议的内容为准；在未有任何差异或矛盾的情况下，则原合同的所有内容同时适用。
5.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效。
6. 本补充协议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 补充协议生效

补充协议订立时间：2022年7月25日

补充协议订立地点：

本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蒋慕川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子项目 2、坪山区敬老院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

合同编号 CRCSZ-YL-SG-20015

【坪山区敬老院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1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年08月01日，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坪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敬老院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内容：坪山区敬老院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振碧路与宝汤路交汇处。项目总用地 987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435.57 平方米，包括生活用房，娱乐用房，康服用房，卫生保健用房，社会工作用房，附属用房，行政办公及入住服务，并含有架空层及两层地下室。本标段估算约 594.256443 万元。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坪发改复【2018】189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u> </u>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 <u> </u> 部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u> </u> 户 □庭院管： <u> </u>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	--------------------------	------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2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2月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2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万伍仟捌佰伍拾叁元肆角贰分(¥5005853.42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元整(¥ 290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 15% (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开工预付款在估值证书的第 2 期开始分 3 次等额扣回，全部金额在估值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如合同总价有较大调整则按合同实际总价）的 85% 时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 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85% 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结算且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支付至合同价格的 90%；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格的 97%；余款作为保修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一次结清。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编号：CRCSZ-YL-SG-20015+补 01

坪山区敬老院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全称）：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全称）：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本补充协议乃附属于 2020 年 11 月签订之《坪山区敬老院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CRCSZ-YL-SG-20015）以下称“原合同”。

双方同意事项如下：依据实际情况，在原合同承包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清单复核金额及变更估算金额调整暂定合同价款，以及调整付款比例，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一、 补充协议内容

1、原合同承包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清单复核金额及变更估算金额调整暂定合同价款。

计价条款按原合同执行，原合同含税暂定价由 5,005,853.42 元调增为暂定含税价 7,613,009.29 元（大写：柒佰陆拾壹万叁仟零玖元贰角玖分），本次补充协议增加金额 2,607,155.87 元（大写：贰佰陆拾万柒仟壹佰伍拾伍元捌角柒分）【税率为 9%，不含税调增金额为 2,391,886.12 元】。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计，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2、本次协议内容将原合同条款“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 85%时暂停支付”修改为“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90%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 90%时暂停支付”以及“对因变更而引起的增加工程及按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确认价款的 50%实行按月审结”修改为“对因变更而引起的增加工程及按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确认价款的 90%实行按月审结”

本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坪山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如发现工程款已超付，承包人在接到相应退回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把超付的工程款项予以退回。如承包人不按时退回

工程款，发包方将向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对其不良行为记录处理。

二、 付款办法

1、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90%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90%时暂停支付；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作为保修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一次结清。

2、 对因变更而引起的增加工程及按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确认价款的 90%实行“按月审结”。

三、 合同工期

不涉及原合同总工期的调整。

四、 技术要求

按原合同执行。

五、 补充协议文件

1. 补充协议包括以下文件：
 - (a) 本补充协议
2. 任何于签署本补充协议前发出但不包括在上述所述的补充协议文件内而与本补充协议第一条所述工程有关的所有文件，均不构成本补充协议的一部分，同时并无任何合同上的效力。

六、 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原合同及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原合同及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 诠释

1. 本补充协议乃原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 双方确认及同意放弃因履行本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另有约定除外）而提出任何有关的额外索偿的权利。
3. 除另有特别说明外，本补充协议内所有用词的定义均采用原合同内相同用词的含义。
4. 在解释本补充协议的真正含义时，若本补充协议的内容与原合同的内容有差异或矛盾时，将以本补充协议的内容为准；在未有任何差异或矛盾的情况下，则原合同的所有内容同时适用。
5.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效。
6. 本补充协议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 补充协议生效

补充协议订立时间：2022年 7 月 25 日

补充协议订立地点：

本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子项目 3、坪山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

合同编号 CRCSZ-YL-SG-20013

【坪山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年08月01日，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坪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内容：坪山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振碧路与横岭路交汇处东北处。

项目用地面积 4407.6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9603.35 平方米。地上部分由一栋 L 形塔楼的残疾人服务中心生活用房，四层配套用房组成。地下部分为四层，地下四层为汽车库及设备房。项目主要功能用房包括：托养服务中心、康复服务指导中心、特殊教育服务中心、辅具服务中心、就业培训基地、家属资源中心、文体服务中心、管理用房、辅助用房等。本标段估算约 241.115285 万元。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坪发改复【2018】192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u> </u>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u> </u>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2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月1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5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叁万壹仟叁佰贰拾肆元捌角(¥2031324.8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元整(¥120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 15% (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开工预付款在估值证书的第2期开始分3次等额扣回，全部金额在估值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如合同总价有较大调整则按合同实际总价）的85%时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14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85%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结算且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支付至合同价格的90%；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97%；余款作为保修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一次结清。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1.5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附件；
 -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技术要求；
 -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

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编号：CRCSZ-YL-SG-20013+补01

坪山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全称）：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全称）：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本补充协议乃附属于 2020 年 11 月签订之《坪山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CRCSZ-YL-SG-20013）以下称“原合同”。

双方同意事项如下：依据实际情况，在原合同承包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清单复核金额及变更估算金额调整暂定合同价款，以及调整付款比例，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一、 补充协议内容

1、 原合同承包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清单复核金额及变更估算金额调整暂定合同价款。

计价条款按原合同执行，原合同含税暂定价由 2,031,324.80 元调增为暂定含税价 3,629,846.85 元（大写：叁佰陆拾贰万玖仟捌佰肆拾陆元捌角伍分），本次补充协议增加金额 1,598,522.05 元（大写：壹佰伍拾玖万捌仟伍佰贰拾贰元零伍分）【税率为 9%，不含税调增金额为 1,466,533.99 元】。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计，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2、 本次协议内容将原合同条款“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 85%时暂停支付”修改为“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90%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 90%时暂停支付”以及“对因变更而引起的增加工程及按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确认价款的 50%实行按月审结”修改为“对因变更而引起的增加工程及按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确认价款的 90%实行按月审结”

本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坪山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如发现工程款已超付，承包人在接到相应退回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把超付的工程款项予以退回。如承包人不按时退回

工程款，发包方向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对其不良行为记录处理。

二、 付款办法

1、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90%进行期中支付（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90%时暂停支付；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作为保修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一次结清。

2、 对因变更而引起的增加工程及按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确认价款的 90%实行“按月审结”。

三、 合同工期

不涉及原合同总工期的调整。

四、 技术要求

按原合同执行。

五、 补充协议文件

1. 补充协议包括以下文件：
 - (a) 本补充协议
2. 任何于签署本补充协议前发出但不包括在上述所述的补充协议文件内而与本补充协议第一条所述工程有关的所有文件，均不构成本补充协议的一部分，同时并无任何合同上的效力。

六、 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原合同及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原合同及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 诠释

1. 本补充协议乃原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 双方确认及同意放弃因履行本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另有约定除外）而提出任何有关的额外索偿的权利。
3. 除另有特别说明外，本补充协议内所有用词的定义均采用原合同内相同用词的含义。
4. 在解释本补充协议的真正含义时，若本补充协议的内容与原合同的内容有差异或矛盾时，将以本补充协议的内容为准；在未有任何差异或矛盾的情况下，则原合同的所有内容同时适用。
5.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效。
6. 本补充协议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 补充协议生效

补充协议订立时间：2022年 7 月 25 日

补充协议订立地点：

本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的(项目名称) 大山陂水库围网及亲水空间改造提升工程施工 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从业人员 608 人,营业收入为 28264.053446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546.427112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行业的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5月6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七、投标人信用情况

(一) 提供投标人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深圳市住建局上的“行政处罚”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

投标人企业



今天是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拟派项目负责人



今天是2025年4月27日，星期日，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杨文慧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二) 提供投标人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深圳市住建局上的“红色警示”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zjj.sz.gov.cn/ztfw/gcjs/cxda_zjhhsjs/index.html;

投标人企业

今天是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拟派项目负责人

今天是2025年4月27日，星期日，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杨文慧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三) 提供投标人企业在深圳市水务局系统上的“曝光台-市场主体不良行为信息”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swj.sz.gov.cn/xxgk/xmxxgk/pgt/scztblxwxx/index.html>;

我司不在此名单内

序号	市场主体	不良行为事项	不良行为等级	市场主体类别	认定单位	扣分值	公告开始日期	公告结束日期	备注
1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208项，扣40分。	特别严重	监理单位	龙华区水务局	40	2025-04-03	2025-07-02	
2	深圳市明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13项，扣40分。	特别严重	施工单位	龙华区水务局	40	2025-04-03	2025-07-02	
2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13项，扣40分。	特别严重	施工单位	龙华区水务局	40	2025-04-03	2025-07-02	
3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13项，扣40分。	特别严重	施工单位	龙华区水务局	40	2025-04-03	2025-07-02	
5	深圳旭晨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13项，扣40分。	特别严重	施工单位	龙华区水务局	40	2025-04-01	2025-06-30	
6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13项、151项，合计扣50分。	特别严重	施工单位	龙华区水务局	50	2025-04-01	2025-10-11	特别严重等 级公告期限 满后更新分 值及等级
7	深投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04、115、117项，共扣9分。	记录	施工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9	2025-03-25	2025-12-31	
8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46项，扣5分。	记录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5	2025-02-24	2025-12-31	
9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97项，扣5分。	记录	全过程咨询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5	2025-02-24	2025-12-31	
1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15项，扣10分。	轻微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10	2025-02-24	2026-02-23	
1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09项，扣5分。	记录	施工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	5	2025-02-12	2025-12-31	
12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260项、第16项，扣40分。	严重	质量检测单位、勘察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光明区水务局	40	2025-02-12	2026-02-11	
13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202项，扣10分。	轻微	监理单位	宝安区水务局	10	2024-11-27	2025-11-26	
14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09、126、154项，扣13分。	轻微	施工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13	2024-11-08	2025-11-07	
15	深圳市华资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98项，扣40分。此次扣80分。	特别严重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80	2024-11-07	2025-11-06	
16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09、119、154项，扣13分。	轻微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光明区水务局	13	2024-11-06	2025-11-05	
17	中水智联(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98项，扣40分。此次扣80分。	特别严重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80	2024-11-06	2025-11-05	
18	深圳市航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20条，共计扣10分。	轻微	施工单位	宝安区水务局	10	2024-10-25	2025-10-24	
19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09项、第126项、第153项，扣18分。	轻微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18	2024-09-27	2025-09-26	
20	中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09项、第134项，扣10分。	轻微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	10	2024-08-23	2025-08-22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查询

第一页 1 2 最后一页 总共有结果26条

序号	市场主体	不良行为事项	不良行为等级	市场主体类别	认定单位	扣分值	公告期开始日期	公告期结束日期	备注
21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214项，扣10分。	轻微	监理单位	福田区水务局，光明区水务局	10	2024-07-29	2025-07-28	
22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71、87、88项，扣22分。	较严重	设计单位	光明区水务局，宝安区水务局	22	2024-07-18	2025-07-17	
23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99项、第201项、第205项、第214项、第215项、第221项、第398项，合计扣87分。	严重	全过程咨询单位	宝安区水务局	87	2024-07-18	2025-07-17	
2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09项、第115项、第119项、第155项、第161项、第162项，合计扣93分。	严重	施工单位	宝安区水务局	93	2024-07-18	2025-07-17	
2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09项、第115项、第119项、第155项、第161项、第162项，合计扣76分。	严重	施工单位	宝安区水务局	76	2024-07-17	2025-07-16	
26	深圳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第134项，扣10分。	轻微	施工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10	2024-06-18	2025-06-17	

第一页 1 2 最后一页 总共有结果26条

(四) 提供投标人企业在深圳市水务局系统上的“信用信息双公示-行政处罚(跳转信用中国·广东深圳)”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链接:

<https://www.szcredit.org.cn/#/xygs/xygsList?currentTab=punishment>

